

2022-2023

投资北京·北京外商投资指南

INVEST BEIJING · BEIJING FOREIGN INVESTMENT GUIDE

●北京市商务局 ●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投资北京·北京外商投资指南

INVEST BEIJING · BEIJING FOREIGN INVESTMENT GUIDE

(2022-2023)



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
CHINA INTERNATIONAL FAIR
FOR TRADE IN SERVICES

全球服务 互惠共享



主办：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北京市人民政府

联系方式：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组委会办公室
网址：www.ciftis.org
邮箱：service@ciftis.or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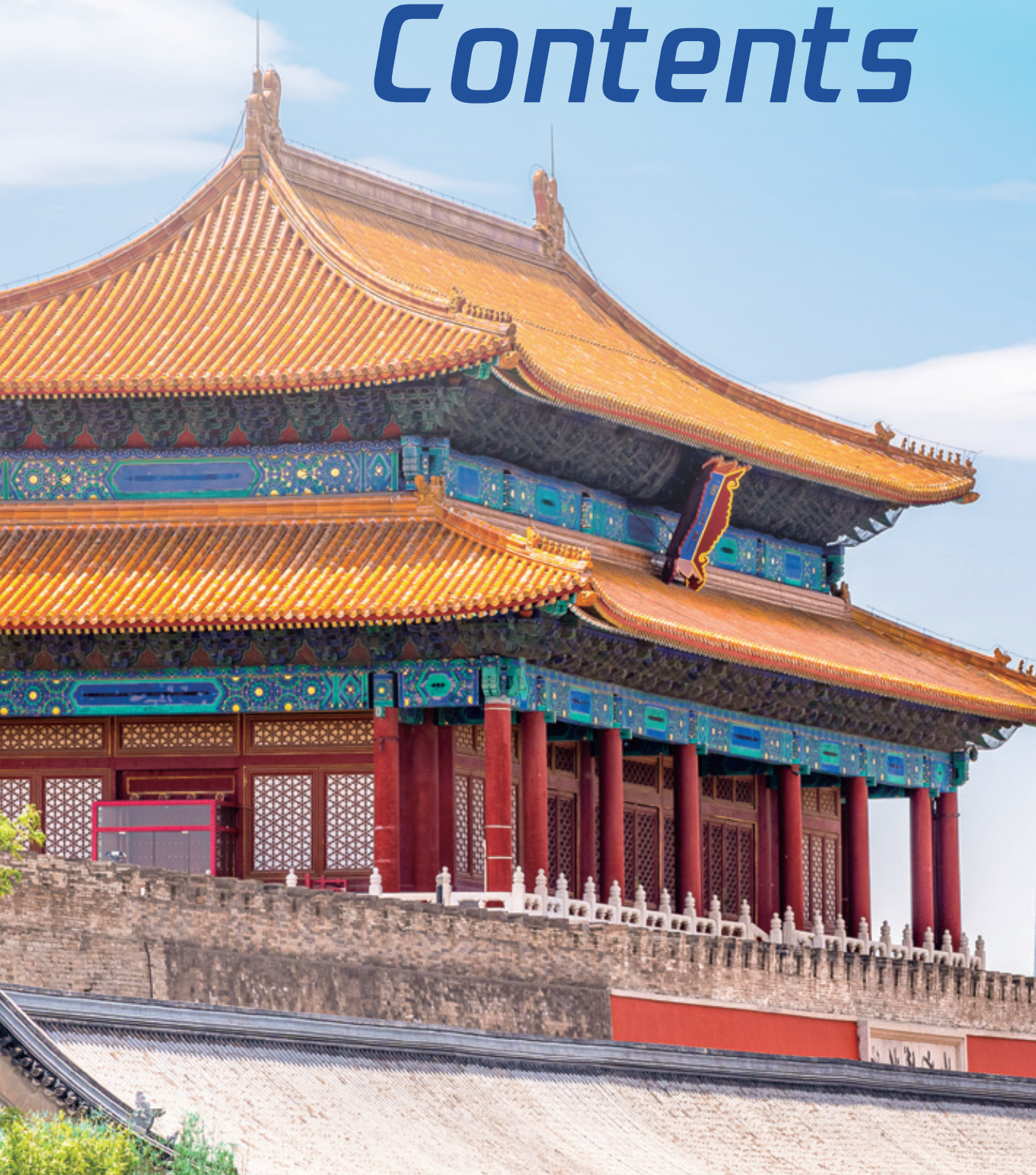
投资北京·北京外商投资指南

2022-2023

北京市商务局
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目录

Contents



01

走进北京

- 06 北京概览
- 10 发展实力
- 24 发展战略

02

投资北京

- 30 重点领域
- 36 投资区域

03

政策支持

- 42 产业规划
- 43 外商投资
- 45 总部经济
- 46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47 “两区”建设
- 50 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 51 数字经济建设
- 52 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 52 人才发展
- 54 主要产业园区重点政策

04

投资服务

- 60 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 64 投资流程
- 83 在京生活
- 90 投资成本
- 93 服务机构

投资北京·北京外商投资指南 (2022-2023)

走进北京





01



北京概览

政治中心

文化中心

国际交往中心

科技创新中心

北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也是全国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科技创新中心，在多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处于国内甚至全球领先地位，汇聚着丰富的科技、金融、文化、人才和国际要素资源，正在成为全球科技创新引领者、高端经济增长极和创新人才首选地。

“十四五”时期，是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北京将积极推动实现以下目标：“四个中心”首都战略定位加速彰显，以首都为核心的世界级城市群主干构架基本形成，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落实新发展格局取得实效，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

2023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北京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深入实施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战略，深入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坚持“五子”联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推进高水平改革开放，充分发挥“两区”和中关村先行先试政策优势，深入推进体制机制创新，不断增强现代化建设的动力与活力。

秉持着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北京正在京投资兴业者创造无限商机。



1 高水平 对外开放平台

高标准建设“两区”“三平台”。积极开展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的先行先试，推动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再升级，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行动，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和数字贸易示范区。启动重点园区（组团）发展建设三年行动，加快中德、中日国际合作产业园建设，推动综保区申请创设和创新发展。加紧推进国际航空客运恢复发展，大力拓展国际货运航线，积极构筑航空“双枢纽”国际竞争力。高水平办好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关村论坛、金融街论坛。深化京港、京澳全方位合作，促进京台交流合作。

2 高质量 营商环境高地

自2017年以来，北京市积极建设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企业办事法治化便利化水平不断提高。作为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样本城市，为中国排名的大幅提升作出了“北京贡献”，众多改革措施被世行采信，并在中国全面推广。2023年，北京将继续迭代升级改革举措，始终保持首善之区营商环境的领先地位。优化企业准入、准营、注销等事项办理流程，推出更多“一证通办”事项和“一件事”集成办服务场景。推进“6+4”一体化综合监管改革，有效实施公平竞争政策，建设全国市场监管数字化试验区。完善要素市场建设，增强政策可知晓可操作性。健全“服务包”“服务管家”工作机制，为企业解难题、办实事。

3 服务型经济 特征突出

北京服务业规模多年位居全国大城市首位。随着北京推进服务贸易创新试点任务落地，北京市服务贸易发展动力进一步增强。服务业扩大开放重点领域引资占比超八成，服务贸易占贸易总额比重保持全国领先水平，全球化、高端化、集合化、融合化的发展特征日益显现，“北京服务”的国际影响力日益提升。



金融要素 完备优质

作为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北京既是全球十大金融中心之一，也是中国的金融决策中心、监管中心和资金清算中心所在地，拥有完备、优质的金融要素资源，总部特征和管理优势明显，已初步形成全方位全领域高水平金融开放格局。北京金融资产总量占全国近一半，居全国各城市之首，金融业已成为首都经济的第一大支柱产业。随着北京证券交易所在京设立，北京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功能建设进一步强化。2023年，北京将继续支持北交所扩大交易规模，服务金融机构高质量发展，促进绿色金融发展，深化金融科技创新，加强数字人民币推广运用。

高精尖产业 水平引领全国

北京高精尖产业发展水平居全国第一梯队，逐步成为首都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已培育形成新一代信息技术（含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科技服务业两个万亿级产业集群以及智能装备、医药健康、节能环保、人工智能四个千亿级产业集群，成为全国半导体领域最重要的科技创新和产业集聚区，在特种机器人、创新药、自动驾驶、人工智能等领域处于国内甚至全球领先地位，涌现出一大批行业标杆企业，培育了国家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等一批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在量子信息、区块链、脑科学、基因编辑和细胞治疗等领域产生了一批高水平成果。2023年将开展产业筑基工程，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加强集成电路系列重要研发产业项目建设，聚焦新型抗体、细胞和基因治疗等前沿领域，做强医药健康产业，高标准建设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区等信息科技标杆项目，在卫星互联网、氢能等新兴领域拓展布局，加快新能源汽车优质项目建设。

总部经济 发挥支撑作用

总部经济是首都经济的重要特征，在构建高精尖产业结构、推动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发挥着重要的支撑作用。北京独特的首都优势促进了总部企业在京发展，已聚集4100多家总部企业，其中，经济贡献总部企业3800多家，跨国公司地区总部207家，行业示范总部企业117家。2022年，北京入围《财富》世界500强企业54家，连续第10年位居全球城市榜首。



7 高端人才 创新高地

北京是高水平人才高地，人才数量多，人才国际化程度高。已集聚形成从战略科学家到顶尖产业领军人才再到青年科技人才的高水平人才队伍。其中，两院院士占全国近五成；“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入选人才占全国近四成；活跃研究人员数量超 47 万人，位列全球第一；高技能人才总量超 110 万人。北京正吸纳和培养一批战略性科技人才和领军人物，持续完善人才户籍、住房、子女教育等多方面服务保障，形成了更具吸引力的人才发展环境。丰富的高端人才资源，为在京企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持。

8 科教文卫 资源丰富

北京是中国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资源最发达的城市。拥有包括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在内几十所顶尖高校和科研机构，重点高校数量占全国四分之一，中小学和幼儿教育也具有明显优势；拥有 2.76 万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在京央属研究机构占中国的 75%；有较大影响力的文化机构占中国的 80%；拥有包括协和医院、友谊医院等全国一流的三级甲等医院 50 多家，医疗机构总数超过 1 万家，全年诊疗人数 2.4 亿人次，为在京企业发展提供便利。

9 基础设施 完善

基础设施建设在北京城市建设中始终处于优先发展的地位。特别是在道路、轨道交通、通信、电力、燃气等设施方面，北京一直居中国各大城市的前列，拥有全球第二个年旅客吞吐量超过 1 亿人次的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和全球建设规模最大的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形成机场“双枢纽”格局。面向未来，北京还将基本建成网络基础稳固、数据智能融合、产业生态完善、平台创新活跃、应用智慧丰富、安全可信可控的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新型基础设施。



发展实力

党的十八大以来，北京在发展史上迈入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新时代。2022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国内经济发展“三重压力”以及超预期因素影响，北京坚持推动“五子”联动，实现经济总量进一步扩大，新动能成长壮大，经济结构继续优化，发展质量稳步提升。

首都经济结构优化量质齐升

经济保持增长，投资规模继续扩大

地区生产总值



高质量发展继续迈进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居各省区市首位
达到发达经济体中等水平

固定资产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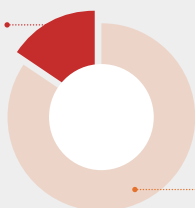


对稳增长优结构
发挥重要作用

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35.3% ↗

高技术产业投资

15.7%



高技术产业投资快速增长

高技术服务业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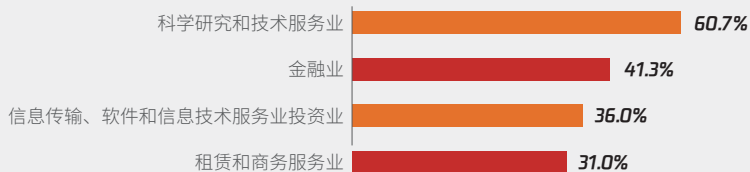
41.3%

高技术制造业投资

28.3%



重点服务业投资增势良好



工业生产高端领域增势较好，高精尖领域显现优势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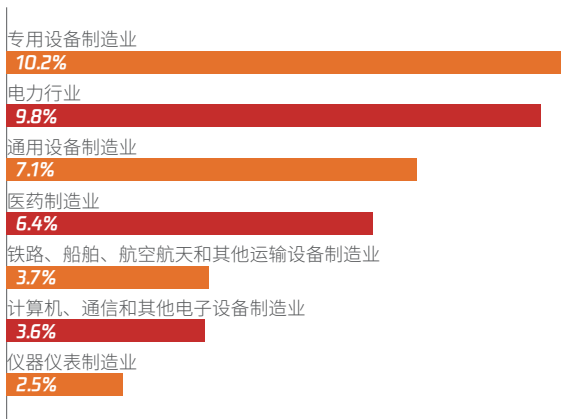


优势行业持续带动

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
增加值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保持增长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



(注: 剔除新冠疫苗生产因素)



“专精特新”企业表现活跃

230 余家国家级“小巨人”工业企业产值





现代服务业持续支撑带动，发展优势突出

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34894.3 亿元

3.4% ↗

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8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456.2 亿元

9.8% ↗

金融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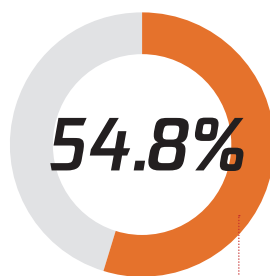
8196.7 亿元

6.4%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465.0 亿元

1.8% ↗



信息服务、金融业、科技服务业
年增加值占第三产业比重

文化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核心领域“压舱石”作用明显

规模以上文化产业收入

1.80 万亿元

核心领域收入

1.63 万亿元

文化新业态持续增长势头

四大行业领域占总收入

89.8%

凸显优势行业主导地位

文化核心领域四大行业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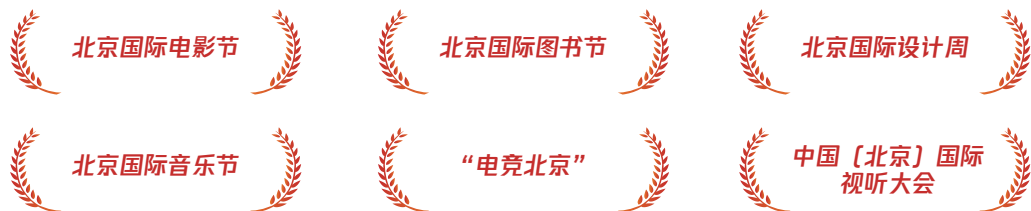


(注：核心领域含新闻信息服务、内容创作生产、创意设计服务、文化传播渠道、文化投资运营、文化休闲娱乐服务等产业)



文化领域独角兽企业数量居**全国首位**

培育形成六大文化品牌活动，国际影响力逐渐扩大



文化产品出口额

19.4 亿美元 **151.9%** ↗

文化产品进口额

42.0 亿美元 **42.9%** ↗

(注: 2021年数据)

市场主体保持增长，活跃度提升

新设市场主体

27.1 万户 **5.3%** ↗

培育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

18 家

境内外上市公司

780 家

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

61 家

总市值居**全国首位**

A股首发融资额**超过1400亿元**，居**全国首位**

独角兽企业

102 家

潜力独角兽企

143 家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588 家

持续领跑全国

居**全国各城市首位**



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加速启航

北京作为国家首都和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是中国数字经济的创新源头，也是开放源头，是数字经济发展的领军城市。以人工智能、先进通信网络、超高清视频和新型显示、产业互联网、网络安全和信创、北斗、虚拟现实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已成为北京高质量发展的引擎。

数字经济规模领跑全国

数字经济实现增加值

17330.2 亿元

4.4% ↗

占 GDP 的比重

41.6%

发展优势巩固扩大

新兴数字产业规模均居全国之首

人工智能产业规模**超千亿元**，企业数量**超千家**，占国内企业总量的**29%**，位列**全国首位**。

区块链产业发展位居**全国第一**。

互联网 3.0 快速起步，培育**数字人、数字空间、数字资产**等新兴方向。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收入

2.48 万亿元

7.3% ↗

规模居全国首位，带动数字经济稳步增长

工业数字化持续提速

国家工业大数据交互核心枢纽

建成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国家顶级节点指挥运营中心

工业互联网核心产业规模超千亿元

平台数量、接入资源量全国第一

全国第一

国家级智能制造系统方案供应商数量

入选世界“灯塔工厂”

三一智造、福田康明斯

行业标杆

小米“黑灯工厂”



数字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全国首批“千兆城市”

北京获批



万人基站数全国第一

5G 基站累计达 7.5 万个



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加快布局

新基建项目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11.1%



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实现新的跃升

北京作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是全球创新资源最为密集的区域之一，在知识技术资本和人力资本等创新资源方面处于国际领先水平。近年来，北京着力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整体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创新人才、资本要素资源加快集聚，涌现出一批世界级重大原创成果，高精尖经济结构加速形成，在中国领跑世界的技术成果中，北京占比过半。

创新活力迸发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保持在 **6%** 以上，研发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稳居全国第一**和**全球创新城市前列**。

北京科创基金设立子基金 **67 支**、规模超 **800 亿元**。

市级孵化机构 500 余家，孵化面积达 **595.5 万平方米**，在孵企业超 **2.6 万家**。

研发人员规模达 **33.8 万人年**，其中基础研究人员 **7.6 万人年**，创新人才高地进一步巩固

创新成果丰硕



连续 6 年位居全球科研城市首位

《2022 自然指数—科研城市》“自然指数”



TOP500 机构 23 所

拥有自然指数全球排名



全球第三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2022 年全球创新指数报告》
“世界科技集群百强榜单”中



全球第五

2022 年科尔尼
《全球城市潜力排名》





有效发明专利

47.8 万件 **17.96%** ↗



成立中关村、怀柔、昌平国家实验室

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取得阶段性成果



技术合同成交总额

7947.5 亿元 **13.4%** ↗



一批大科学装置

建设运行顺利



创新主体活跃

新设科技型企业

10+ 万家 **12.21%** ↗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82 万家 实现逆势增长

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248 家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33 家

新培育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

18 家

全国科技中小企业

1.55 万家 同比翻番

国家重点实验室

128 个 占全国总数近三分之一

市级重点实验室

457 个

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12 个

外资研发中心

29 家

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8 个

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20+ 个

中关村示范区企业总收入预计

8.6+ 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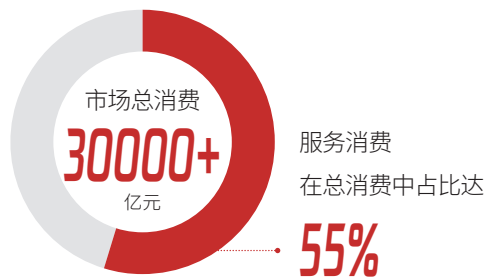
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全面起航

“十四五”时期，北京全面提升北京国际知名度、消费繁荣度、商业活跃度、到达便利度、消费舒适度、政策引领度，持续吸引国内外知名品牌在京首店首发，致力率先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竞争力和美誉度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打造2至3个世界级商圈，充分发挥“双奥城市”特色优势，形成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体育消费城市。

消费市场繁荣复苏

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 **60%**
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

货物进出口额超 **3.6 万亿元**
再创**历史新高**



新型消费保持活力

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网上零售额

5485.6 亿元

占社零总额比重

39.8%

新零售企业实现零售额

40%+

培育形成信息消费体验中心

15 个

满足智能和信息消费新需求





首店经济持续升级

新增落地品牌首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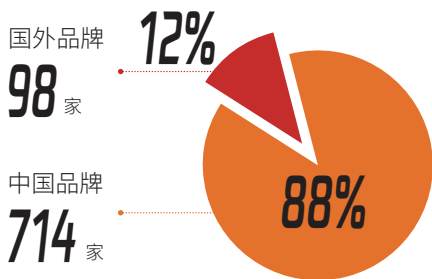
812 家

累计落地品牌首店

2578 家



第一梯队
稳居国内首店经济



新认定时尚消费品牌
跨国公司地区总部

9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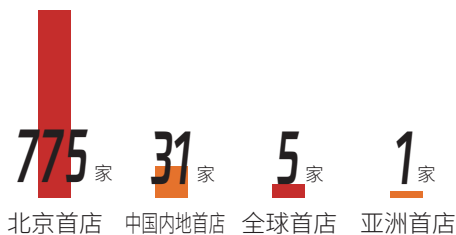
离境退税商店

832 家

“即买即退”试点商店

12 家

均居全国城市首位



“两区”建设强化国际交往中心功能

北京是中国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国际交往中心是北京“四个中心”城市战略定位之一。自2020年习近平总书记宣布支持北京打造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和设立以科技创新、服务业开放、数字经济为主要特征的自由贸易试验区以来，北京紧抓“两区”建设契机，聚焦科技创新、服务业开放、数字经济三大特征，立足降成本、享便利，创新实施了上百项政策制度创新，进一步筑牢了“两区”的开放引领优势，“一核两轴多板块”的国际交往空间新格局加速形成。



全球城市第7名

北京在《国际交往中心城市指数2022》排名
是唯一跻身前十的中国大陆城市





对接国际先进规则和最佳实践

北京将“两区”建设作为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率先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有力支撑，始终坚持对标国际先进规则与实践，推动制度和政策创新成果不断涌现，为在京企业发展提供了更加优越的营商环境，探索出一条高水平扩大开放的“北京路径”。2023年，北京将以“两区”建设为牵引，逐步深化高水平制度型开放。

国务院批复的“两区”方案251项任务完成**244项**，形成**80项**首创性突破性政策，**30多项**创新案例向**全国推广**。

形成公司型创投企业所得税优惠、技术转让所得税优惠、国际职业资格认可、知识产权保险试点、数据跨境流动安全管理试点、金融科技监管沙箱等**34项全国首创或首批**的政策创新成果。

科技服务体系建设和文旅服务提质升级、金融服务创新、公共服务数字化、京津冀公共服务数字化等**10项**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经验做法最佳实践案例在全国复制推广。

上百个突破性、标志性项目和平台落地，市场活跃度不断攀升

科技信息领域

SMC中国区总部、赛诺根亚太总部、施耐德研发中心、苹果广告、华为中国区总部落户北京。

金融领域

国家重大金融基础设施——金融网关、全国首家外商独资保险资管公司、外资全资控股持牌支付公司、第三支柱国民养老保险公司、银河资产管理公司相继落地。

教育医疗领域

德勤（中国）大学落地，建设全国首家国际研究型医院、细胞医药产业化基地。

国际高端要素加速集聚

北京是全球最活跃的创新城市之一，开放程度高、营商环境好，在引聚国际高端要素、赋能创新创业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在“两区”建设带动下，北京国际高端要素吸引力更加凸显，城市国际化能级显著提升。



逾 165 个国家和地区外商投资企业在京设立

4.86+ 万家

在京跨国公司地区总部

217 家

外国常驻机构

3.5+ 万家

总部企业（含外资研发总部）

4100+ 家

连续第 10 年位居全球城市榜首
54 家入围 2022 年《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

落户 110 家 居全国首位
国际组织总部及代表机构

(截至 2022 年 11 月)

利用外资结构持续优化

北京是中国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随着“两区”建设稳步推进，北京发挥政策叠加优势，吸引外资“强磁场”效应不断释放，实际利用外资水平不断迈上新台阶，已形成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发展格局。当前，北京利用外资正从数量型逐步转向质量型，外商投资保持活跃态势，为北京经济高质量发展增添动力。

全年实际利用外资 174+ 亿美元

科技、互联网信息、商务和旅游服务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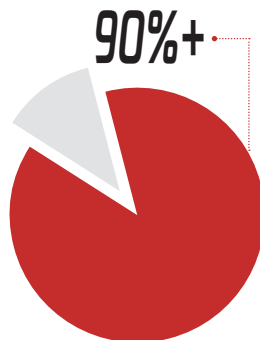
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重点领域中

(截至 2022 年 11 月)

规模以上港澳台及外商投资企业收入 10.9% ↗

重点领域实际利用外资 24.1% ↗

自贸试验区规模以上科技服务业企业收入 4.3% ↗



实际利用外资 100%



国际经贸合作不断拓展

近年来,北京紧抓“双枢纽”货运两翼齐飞的机遇,进一步扩大自身开放优势、产业优势和区域的功能政策优势,叠加自贸试验区、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区、综合保税区等多层次政策功能禀赋,引导和促进外贸实现高质量发展,培育了一批“双自主”企业、外贸骨干企业和国家级国际营销服务平台企业,在进出口贸易发展方面走在全国前列。

进出口规模**再创历史新高**,对全国进出口增长贡献率达到**19.9%**,**居全国首位**。



进出口总值 **3.64** 万亿元 **19.7%** ↗

进口 **3.06** 万亿元 占全国进口总值 **16.9%**

出口 **5890** 万亿元 占全国出口总值 **2.5%**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贸易稳步向好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

1.59 万亿元 **28.2%** ↗

占地区进出口总值 **43.7%**

中东地区进出口额

9005.6 亿元

52.3% ↗

俄罗斯进出口额

1896.9 亿元

42.1% ↗

非洲地区进出口额

3249 亿元

19.7% ↗

拉美地区进出口额

2757.7 亿元

10% ↗



服务贸易实现规模和质量双提升

北京具有高端生产要素和消费要素集聚的比较优势，正在打造服务贸易发展新引擎，服务贸易总规模位居全国前列，服务贸易占贸易总额比重始终保持全国领先水平，服务业扩大开放成效显著。

服务进出口	占对外贸易比重	高于全国
13.0% ↗	21.8%	9.4 个百分点
<small>(2022 年前三季度)</small>		

知识密集型服务进出口额占比达 **50%**。

国家级服务出口基地达到 **14** 个，数量居 **全国首位**。

与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服务贸易往来，**1000** 余家服务企业实现跨国经营，“北京服务”的 **国际影响力日益提升**。

国际交往丰富活跃

作为首都和国际交往中心的北京，是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核心承载地。北京充分发挥“双奥之城”独特优势，推动国际交往服务机制、功能区建设、平台打造、要素引聚、环境提升取得新突破，正加快推进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建设开创新局面。

国际“朋友圈”不断扩大

55 个

缔结市级国际友好城市

国家对外开放重要平台——

“三平台”国际化、专业化和市场化水平持续提升

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

成为我国服务贸易领域唯一的国家级、国际性、综合型展会。

中关村论坛——

提质升级为集科技交流和创新成果展示、发布、交易为一体的国际化科技创新交流合作平台。

金融街论坛——

被誉为中国金融改革发展风向标之一。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 冬残奥会

成功举办重大国际体育赛事
重大主场外交活动服务保障工作能力取得新突破



全球数字经济大会 世界 5G 大会 世界智能网联汽车大会 世界机器人大会

着力打造一批国际性科技交流活动品牌



北京国际电影节 北京国际音乐节 北京国际设计周

积极培育品牌性国际文化节庆活动 60 余个



国际服务环境进一步提升

北京立足打造国际交往活跃、国际化服务完善、国际影响力凸显的国际交往之都的总目标，不断完善国际教育、国际医疗等设施 and 配套政策，加快国际人才社区建设，打造“类海外”环境，国际教育、国际医疗、国际人才社区、国际商旅服务、国际语言环境持续优化，助推北京迈向高水平人才高地。

着力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全球创业者嘉年华 “**HICOOL 全球创业者峰会暨创业大赛**”



为获奖创业者提供免费孵化空间和
工商、税务、人事等代理服务



提供户口、工作及居留许可、住房、
子女上学等全方位服务保障



◎布局 **23 所** 国际学校，建立起涵盖幼儿园、中小学、高校各层次，中外课程融通的涉外教育服务体系。

◎推进 **8 家** 国际医院建设，初步形成以公立医院国际部和优质社会办医疗机构为主体的国际医疗服务格局，面向外籍患者提供特色医疗服务，国际医疗服务环境持续优化。

◎设立 **17 个** 外国人出入境接待场所和 **18 个** 外国人服务站点，涵盖高新技术、服务业等领域重点涉外企业所在区域。

◎推动建设 **1.1 万套** 国际人才公寓，形成 **8 个** 国际人才社区：

朝阳望京 | 中关村科学城 | 未来科学城 | 新首钢 | 通州区 | 顺义区 | 怀柔科学城 | 经济技术开发区



发展战略

全面激发两区活力

北京将加大先行先试力度，落地一批有突破、有活力、有实效的制度创新成果，形成一批有影响力的“北京规则”“北京标准”。

全面推动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

进一步推动科技、互联网信息、数字经济和数字贸易、金融、文化旅游、教育、健康医疗、专业服务等领域扩大开放。

全力打造以科技创新、服务业开放、数字经济为主要特征的自由贸易试验区

高水平推进科技创新、国际商务服务、高端产业三个片区和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北京区域）建设，推动京津冀协同开放。

推进制度型开放、“产业+园区”协同开放





打造更具活力的高精尖产业

北京将坚持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不断提升“北京智造”“北京服务”竞争力，力争到 2025 年高精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30%；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速保持在 7% 左右，到 2025 年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在 70% 左右。

大力发展智能制造高端制造

- ◎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 ◎加快发展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产业。
- ◎前瞻布局量子信息、新材料、人工智能、卫星互联网、机器人等未来产业。
- ◎做大做强医药健康产业。
- ◎打造绿色智慧能源产业。

构建与首都城市定位相适应的现代服务业

- ◎提升金融业核心竞争力。
- ◎提升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融合力支撑力。
- ◎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便利化发展。
- ◎加快推动科技服务业与创新链联动发展。
- ◎推动专业服务业高端化国际化发展。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 ◎构建“**一核两翼三圈三轴，两区两带五新双枢纽**”产业空间格局。
- ◎强化**北部研发创新带、创新型产业集群与先进智造产业带**“两带”联动效应。

加快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

北京将充分发挥首都科教资源和人才智力优势，加强人才引领驱动，聚焦科技自立自强，不断塑造首都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推动实现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创新力、竞争力、辐射力全球领先。



聚力提升原始创新能力

- ◎全力推进国家实验室建设，打造原始创新突破的关键力量。
- ◎集聚全球顶尖人才，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 ◎实施高精尖产业链技术短板攻关计划。

加快建设“三城一区”主平台和中关村示范区主阵地

- ◎中关村科学城：力争在人工智能、集成电路设计等领域取得一批核心技术成果。
- ◎怀柔科学城：力争 29 个设施平台建成并投入使用。
- ◎未来科学城：重点打造“两谷一园”。
- ◎提升创新型产业集群示范区。
- ◎强化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先行先试引领作用。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 ◎发展一批硬科技独角兽企业、隐形冠军企业。
- ◎探索小微企业协同创新星火计划。
- ◎加快形成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

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

北京将顺应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发展趋势，实施促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行动纲要，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

- ◎提速数字经济新基建，新建 5G 基站 **6万个**。
- ◎实施应用场景“**十百千**”工程。
- ◎打造 **10家**左右世界级智能制造“灯塔工厂”。
- ◎做大做强一批平台型数字化服务旗舰企业：
电子商务 | 生活服务 | 文娱消费 | 文化教育 | 医疗健康等
- ◎建设国际信息产业和数字贸易港，加强对数字贸易龙头企业多元化支持。



扎实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

北京将加快构建充满活力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文化市场体系，广泛汇聚国内外高端文化要素资源，为首都发展提供强劲动能。

实施“文化+”融合发展战略，培育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

- ◎实施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建设设计名城，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视听产业中心、全国艺术品交易中心、版权运营交易中心**。
- ◎推进“文化+”融合发展，打造实力强劲的文化科技产业集群。
- ◎培育文化头部企业。

促进文化贸易高水平发展

- ◎积极发展国际版权贸易。
- ◎支持跨境文化电子商务发展。
- ◎搭建文化贸易与投资公共服务平台。

持续强化国际交往中心功能

“十四五”时期，北京将持续强化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核心承载地功能，优化国际交往环境建设，推动更高水平、更深层次、更高质量的开放合作。

提升国际交往服务保障能力

- ◎培育**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会展集团。

深化对外交流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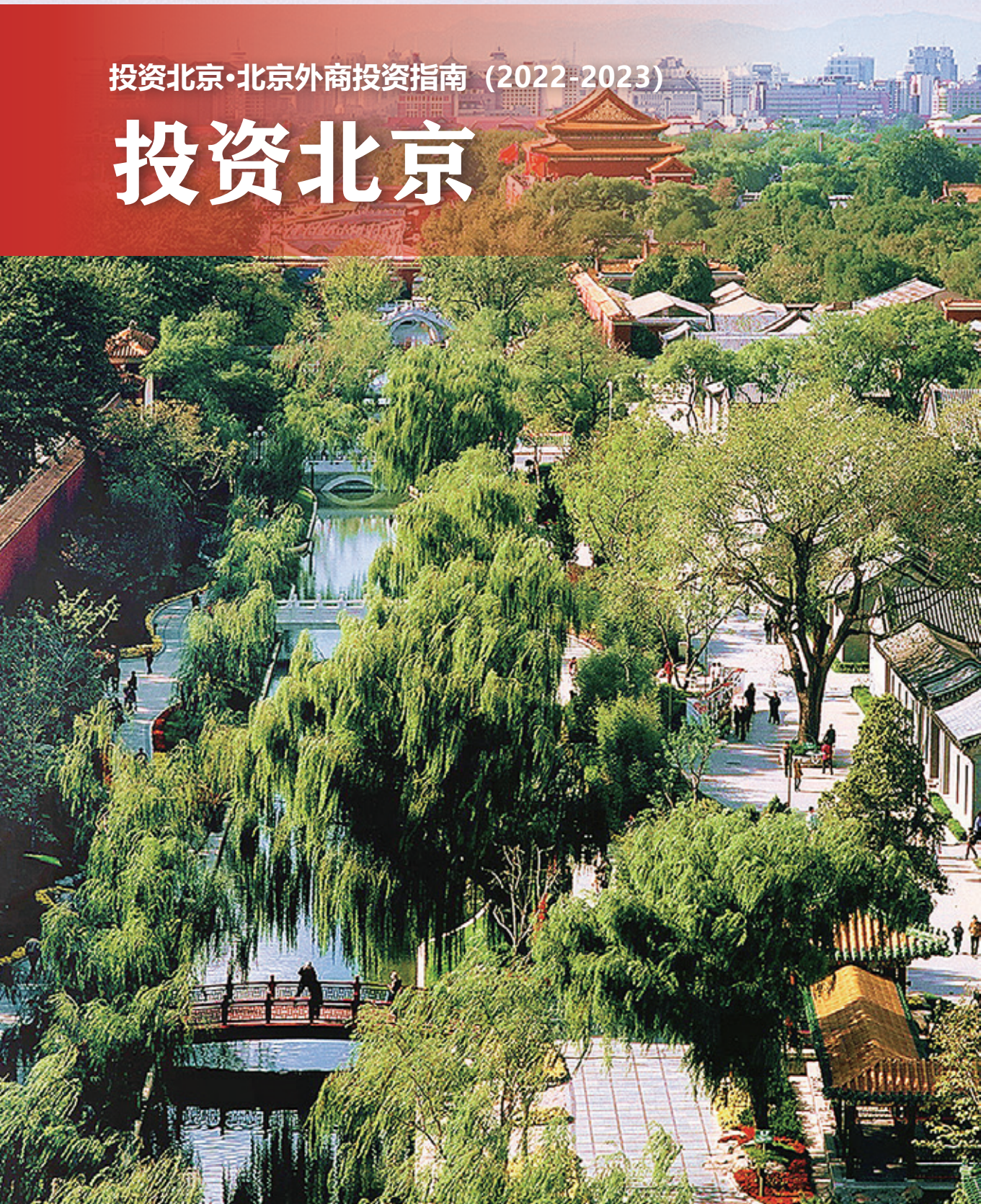
- ◎争取一批**国际组织、跨国公司总部和国际专业机构**落户。

全方位营造国际化服务环境

- ◎加快建设**8个国际人才社区**。
- ◎实施旅游咨询及服务**国际化提升工程**。
- ◎在“三城一区”、朝阳区、大兴国际机场等重点地区**规划新建国际医院**。
- ◎逐步实现外籍人士工作许可、工作类居留许可“**一窗受理、同时取证**”。
- ◎提升**航空双枢纽国际化**运营服务能力。

投资北京·北京外商投资指南 (2022-2023)

投资北京





02



重点领域

“十四五”时期是北京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推动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的关键时期。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和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是国家赋予北京的光荣使命。北京将以高标准推进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和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将突出科技创新、服务业开放、数字经济特征，为北京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

2020年9月8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北京市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建设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工作方案》，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正式由“试点”升级为“示范区”。

重点领域

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速形成开放创新产业链，推动开放升级：

教育 金融 互联网信息 数字经济和贸易 文化旅游
科技服务 健康医疗 专业服务 航空服务

重点园区

打造服务业扩大开放的示范区域，实现产业开放与园区开放协调发展：

中关村科学城 怀柔科学城 未来科学城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金融街
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特定区域 国家级金融科技示范区 丽泽金融商务区
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 国家文化产业创新实验区 通州文化旅游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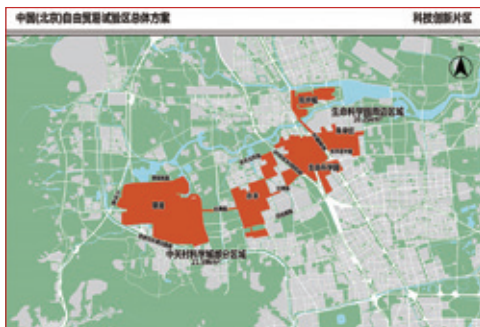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

2020年8月，国务院批复同意设立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设立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一项重要决策。

北京自贸试验区实施范围 **119.68 平方公里**，涵盖 **3 个片区**。



科技创新片区



实施范围

31.85 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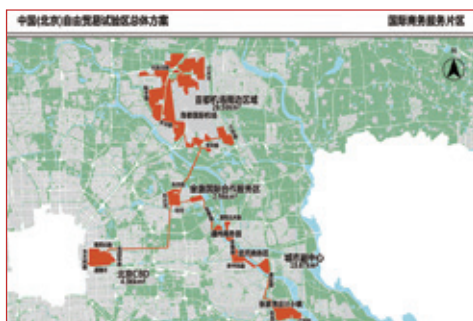
重点发展

新一代信息技术 | 生物与健康
科技服务

打造

数字经济试验区 | 全球创业投资中心
科技体制改革先行示范区

国际商务服务片区



实施范围

48.34 平方公里 (含北京天竺综合
保税区 5.466 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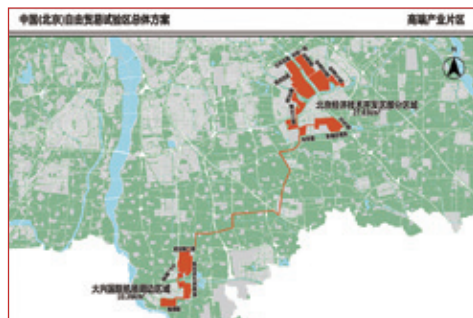
重点发展

数字贸易 | 文化贸易 | 商务会展
医疗健康 | 国际寄递物流 | 跨境金融

打造

临空经济创新引领示范区

高端产业片区



实施范围

39.49 平方公里

重点发展

商务服务 | 国际金融 | 文化创意
生物技术和大健康

建设

科技成果转化承载地 | 战略性新兴产业
集聚区 | 国际高端功能机构集聚区



“2441”高精尖产业

“十四五”时期，北京将构建“2441”高精尖产业体系，打造高精尖产业 2.0 升级版。

- ◎两个国际引领支柱产业
- ◎四个特色优势的“北京智造”产业
- ◎四个创新链接的“北京服务”产业
- ◎一批未来前沿产业

做大两个国际引领支柱产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

重点领域

人工智能 | 先进通信网络 | 超高清视频和新型显示 | 产业互联网 | 网络安全和信创
北斗 | 虚拟现实

重点布局

海淀区 | 朝阳区 |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2.5 万亿元**

医药健康

重点领域

创新药 | 新器械 | 新健康服务

重点布局

北部地区（昌平区、海淀区） | 南部地区（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医药健康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1 万亿元**，其中**医药制造达到 4000 亿元**



做强“北京智造”四个特色优势产业

集成电路

重点领域

以自主突破、协同发展为重点，构建集设计、制造、装备和材料于一体的集成电路产业创新高地，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

重点布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 海淀区 | 顺义区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集成电路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3000 亿元**

智能网联汽车

重点领域

智能网联汽车整车 | 智能网联设施和关键部件 | 智慧出行服务

重点布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 顺义区 | 房山区等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汽车产业产值突破 7000 亿元**，智能网联汽车（L2 级以上）**渗透率达到 80%**

智能制造与装备

重点领域

智能机器人与自动化成套装备 | 智能专用设备 | 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 | 智能终端
航空航天 | 轨道交通

重点布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 昌平区 | 房山区等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智能制造与装备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1 万亿元**，其中**智能装备部分达到 3000 亿元**

绿色能源与节能环保

重点领域

氢能 | 智能电网和先进储能 | 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 | 智慧化节能环保综合服务

重点布局

昌平区 | 房山区 | 大兴区等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绿色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5500 亿元**



做优“北京服务”四个创新链接产业

区块链与先进计算

重点发展

先进计算系统 | 区块链开源平台
区块链应用

重点布局

海淀区 | 朝阳区等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 **区块链与先进计算产业实
现营业收入超过 6000 亿元**

科技服务业

重点领域

研发设计、检验检测与工程技术服务
创业孵化、技术转移与科技金融服务
知识产权服务与科技咨询服务

重点布局

中关村科学城 | 怀柔科学城 | 未来科学城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 城市副中心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 **科技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超过 1.25 万亿元**

智慧城市

重点领域

底层通用技术 | 城市感知体系建设
城市数据融合服务 | 城市运营开放平台

重点布局

北京市全域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 **智慧城市产业实现营
业收入 3500 亿元**

信息内容消费

重点领域

原创精品游戏与世界级电竞平台
信息消费体验服务

重点布局

海淀区 | 朝阳区 | 石景山区 | 通州区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 **信息内容消费产业实现营
业收入超过 5000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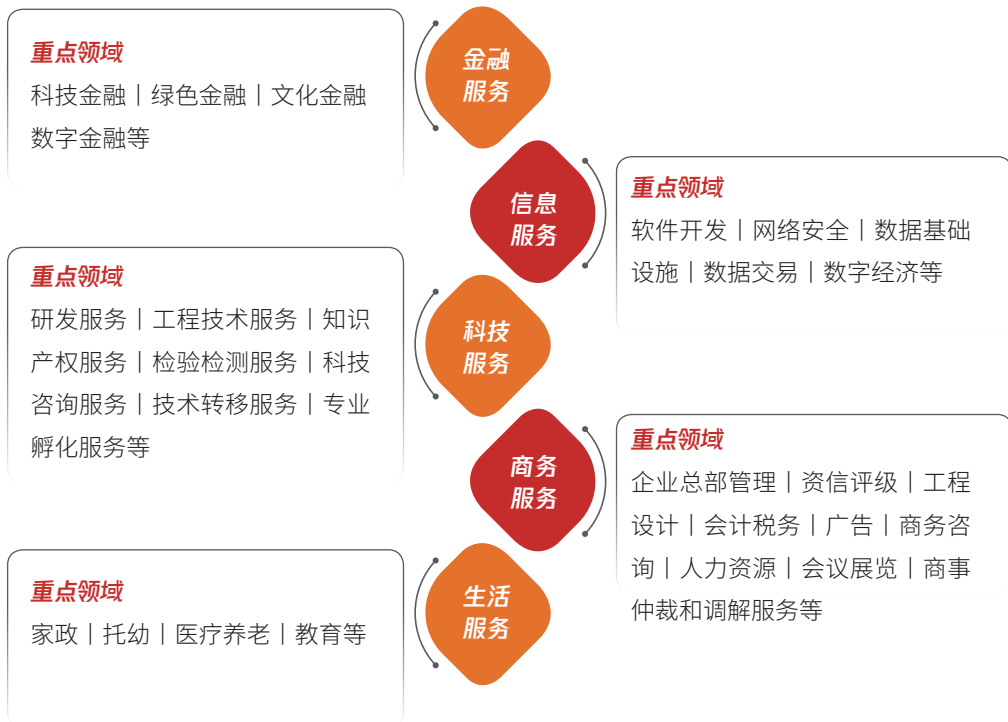
抢先布局一批未来前沿产业

重点领域

生物技术与生命科学 | 碳减排与碳中和 | 前沿新材料 | 量子信息 | 光电子 | 新型存储器
脑科学与脑机接口

现代服务产业

现代服务业成为拉动北京市经济增长的主引擎。《北京市“十四五”时期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提出，到2025年，北京现代服务业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将达到70%左右，服务贸易规模超过1.3万亿元，打造国际一流的高能级服务枢纽。



文化产业

作为全国文化中心，北京文化产业发展优势明显。北京文化产业在总体规模、企业综合实力、居民文化消费、国际文化贸易等多项指标上继续领先全国，发挥全国文化中心的示范引领作用。

“十四五”时期，北京将持续提升文化产业发展实力

- ◎促进重点领域文化产业提质升级
演艺 | 音乐 | 影视 | 视听和创意设计 | 动漫游戏 | 艺术品交易等
- ◎推动文化与科技、金融、旅游等领域融合发展
- ◎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开展 **5G+8K 人工智能**、**虚拟现实** 等技术在文化领域应用场景示范



投资区域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始建于 1988 年，总规划面积 488 平方公里，是中国第一个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过 20 余年的发展，科技园已经发展成为“一区多园”跨行政区的高端产业功能区。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73 号

 (8610) 88828800

 (8610) 88828882

 <http://zgsgw.beijing.gov.cn/>



中关村科学城

中关村科学城总面积约 174 平方公里，是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集聚了清华、北大等 36 所国家重点高等院校、中科院等 96 家研究所、32 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汇集一万多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科学城重点推动科技与产业融合、科技与金融融合、科技与文化融合。

中关村科学城管委会

 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路 6 号海淀招商大厦

 (8610) 88499073

 (8610) 88494199

 <http://www.bjhd.gov.cn/>






未来科学城

未来科学城位于北京昌平区南部，规划占地面积 170.5 平方公里。重点聚焦“先进能源、先进制造、医药健康”等创新领域，注重加强与现有产业功能区融合互动，促进央企、高校、院所与创新型企业协同创新，集聚成果转移转化、知识产权、金融法律等创新服务平台。

未来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定泗路

 (8610) 89750800

 (8610) 89750800

 <http://www.bjchp.gov.cn/cpqzf/bjwlkxc/index.html>



怀柔科学城

怀柔科学城位于北京东北部，处于怀柔区、密云区的核心地带，规划面积 100.9 平方公里。怀柔科学城围绕物质、空间、地球系统、生命、智能等五大科学方向的成果孵化，着力培育科技服务业、新材料、生命健康、智能信息与精密仪器、太空与地球探测、节能环保等高精尖产业，构建“基础设施—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开发—成果转化—高精尖产业”的创新链。

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怀柔区杨雁路 88 号

 (8610) 61663666

 (8610) 61663769

 <http://www.bjhr.gov.cn/zt/hrkxc/index.html>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面积 225 平方公里，着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成果转化承载区、技术创新示范区、深化改革先行区、高精尖产业主阵地和宜业宜居绿色城区。初步形成了高端汽车和新能源智能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和大健康、机器人和智能制造四大主导产业集群化发展态势。汇聚了全球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企业 2 万多家，投资总额超过 1000 亿美元，其中包括奔驰、GE、拜耳等 90 多个世界 500 强企业投资的项目 130 余个。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15 号

☎ (8610) 67857878

📠 (8610) 67881207

🌐 <http://kfqgw.beijing.gov.cn/>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于 2008 年 7 月 23 日获得国务院批复（国函〔2008〕64 号），成为全国首家依托空港口岸设立的综合保税区，总体规划面积 5.466 平方公里，并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正式获批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地处首都临空经济核心区范围内，集口岸通关、出口加工、保税物流等功能于一体，享有“免证、免税、保税”政策。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委会

📍 北京市顺义区金航中路一号院 2 号楼

☎ (8610) 69478566

📠 (8610) 69478566



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 [北京大兴]

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大兴组团 10.36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国际金融、文化创意、生物技术和大健康等产业。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北京部分 9.97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航空物流、航空科技、飞机维修、航空培训、国际会展、国际消费、融资租赁等产业。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大兴）管委会 /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北京大兴）管委会

📍 北京市大兴区榆垓镇榆顺路 12 号榆垓临空经济创业发展中心

🌐 <http://www.ftzbej.com/>





北京中日创新合作示范区

北京中日创新合作示范区于 2020 年 10 月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正式批复设立，定位国际科技协同创新和产业合作发展，是国内首个也是唯一以创新合作为主题的中日创新合作示范区。示范区位于北京南中轴延长线沿线，五环六环之间，京台高速两侧，毗邻大兴新城和亦庄新城。示范区以医药健康、先进智造、数字经济为主导产业，在知识产权保护、放宽行业准入、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优化外汇监管、提供人才保障等方面着力打造双向开放、公平透明、非歧视性的创新环境，力争成为中日双向交流合作新载体，创新发展合作新典范，高端产业发展新集群，首都改革开放新高地。

北京中日创新合作示范区

 北京市大兴区金盛大街 2 号院 5 号楼 2 层

 (8610) 69288800

 cjic@bjdx.gov.cn


 <http://www.cjic.com/>



北京中德经济技术合作先行示范区

北京中德经济技术合作先行示范区于 2021 年 6 月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正式批复设立，位于北京市顺义区，临空区位优势显著，制造产业基础深厚，改革创新平台领先，配套设施条件优越，中德合作基础扎实，具备深化全方位合作的先天优势。示范区以 20 平方公里的北京中德国际合作产业园起步区、拓展区“两区”为核心，联动首都机场、新国展、中央别墅区、祥云小镇、美驰产业园等生活生产配套“多点”发展，实现“两区多点”、业态协同、空间联动、产城融合。未来辐射 100 平方公里的北京创新产业集群示范区（顺义）全域。

北京中德国际合作产业园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汇海中路 7 号院

 (8610) 89440988



投资北京·北京外商投资指南 (2022-2023)

政策支持





03



产业规划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高精尖产业发展规划》（京政发〔2021〕21号）

《发展规划》提出，到2025年，北京高精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将达到30%以上，万亿级产业集群数量4到5个，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13%左右，力争15%左右，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营收3万亿元，新增规模以上先进制造业企业数量达到500个。



《北京市关于促进高精尖产业投资推进制造业高端智能绿色发展的若干措施》（京政发〔2021〕25号）

《若干措施》中明确，北京鼓励民营、外资企业及国有企业等主体积极投资符合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的高精尖产业，做大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医药健康两个国际引领支柱产业，做强集成电路、智能网联汽车、智能制造与装备、绿色能源与节能环保等“北京智造”特色优势产业，抢先布局光电子、前沿新材料、量子信息等领域未来前沿产业。



《北京市“新智造100”工程实施方案(2021-2025年)》（京经信发〔2021〕81号）

《实施方案》提出，到2023年，北京将打造10家产值过百亿元的世界级“智慧工厂”，支持建设100家“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推动1000家制造业企业实施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培育万亿级智能制造产业集群；培育10家年收入超20亿元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打造30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一批重大标志性创新产品。到2025年，全市智能制造产业集群规模突破1万亿元。



《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京经信发〔2021〕84号）

《办法》明确，北京高精尖资金使用将聚焦在智能制造、绿色制造、高端制造、产业基础提升、产业技术创新、数字经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先进技术转化应用、特色园区、生产性服务业等领域，加快国际创新中心建设，优化“高精尖”经济结构，推动符合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的产业智能化、绿色化、高端化发展。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提出，北京市将实施现代金融、信息服务、科技服务、文化产业、商务服务、超大城市流通体系和生活服务等七大升级行动、六项支撑工程，推动首都现代服务业在“十四五”时期实现更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北京现代服务业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将达到70%左右，服务贸易规模超过1.3万亿元。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金融业发展规划》（京金融组发〔2022〕1号）



《北京市“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商业服务业发展规划》（京商规字〔2021〕4号）

外商投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六号）

该法明确“国家对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和“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取消逐案审批制管理模式，建立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规范投资促进和投资保护制度，针对外商关切的利润汇出、知识产权保护、不得强制技术转让、地方政府守约践诺等问题都做出明确的规定，从法律层面为各级政府和机构开展外商投资促进工作提供明确的指引。该法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23号）

《条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制定配套法规，细化法律确定的主要制度，形成可操作的具体规则，持续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包括鼓励和促进外商投资、细化外商投资促进具体措施、明确外商投资信息报告要求、加强外商投资保护力度和规范外商投资管理。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扩大对外开放提高利用外资水平的意见》（京政发〔2018〕12号）
《意见》进一步聚焦服务业扩大开放，加大引入国际高端服务供给的力度；从服务业发展规律出发，在优化营商环境、加强外籍人才服务等方面创新体制机制，将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引向深入，促进与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相契合的服务业发展新动能不断累积。《意见》更加注重营造公平高效的营商环境。



《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稳外资工作的若干措施》（京商资发字〔2021〕14号）
《若干措施》涵盖“两区”建设、总部经济、人才、税收、外汇等内容，有效集成我市开放前沿政策，进一步提升各领域开放政策的知晓度，持续营造开放、便利的投资环境，保护外商合法权益。



《北京市关于支持外资研发中心设立和发展的规定》（京政办发〔2022〕11号）
《规定》支持外资研发中心在京设立和发展，扩大研发投入，激发城市创新活力；参与北京市重点领域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开展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与内资机构享受同等待遇；申请认定北京市各类科技创新平台、参与本市新场景建设。



《北京市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管理办法（修订）》（京商函字〔2021〕1056号）
新办法共22条，主要包括制定管理办法的目的、接受外商投诉的范围内容、处理外商投诉的机构、职责程序和办理时限等。其中，投诉工作机构分为市区两级，市级层面，市商务局系外商投诉工作协调机构，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系外商投诉受理机构，两部门按分工负责外商投资企业投诉有关工作；区级层面，全市16个区政府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均设立了外商投诉受理机构，在市外商投诉工作机构指导下开展工作。市区两级投诉受理机构信息均已在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网站公示，请扫描二维码了解信息。



总部经济



《北京市促进总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相关规定》（京政发〔2021〕3号）

《规定》提出，聚焦更高能级总部企业在北京发展，充分利用“两区”政策，支持总部企业在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内围绕全球贸易、数字经济等领域开展先行先试，开展自主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鼓励总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力度，进行产业升级和发展新模式、新业态。



《关于跨国公司在京地区总部认定事项告知承诺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 （京商总部字〔2021〕4号）

《实施意见》提出，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可申请认定为跨国公司地区总部：一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外商投资企业；二是境外母公司资产总额不低于2亿美元；三是境外母公司在京累计实缴注册资本总额不低于1000万美元。



《关于外资研发总部认定事项告知承诺的实施意见（试行）》 （京商总部字〔2021〕18号）

《实施意见》提出，外资研发总部是指境外母公司授权、在京累计实缴注册资本200万美元以上（含）的专业研发或以研发为主的外商投资企业和机构。外资研发总部可以同时享受本市总部政策及外资研发中心政策。



“专精特新” 中小企业



《关于推进北京市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指导意见》（京经信发〔2019〕86号）《指导意见》明确四大重点任务：一是鼓励“专精特新”，推动企业转型升级；二是提升技术实力，增强企业创新能力；三是加大培育力度，构建企业培养体系；四是完善公共服务，助力企业资源融通。



《北京市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若干措施》提出加快推动“专精特新”企业梯队培育和高质量发展，力争到“十四五”末，北京市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到500家，市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到1000家，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到5000家。



《北京市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实施细则》提出，培育一批在细分行业内技术实力强、产品质量好、服务水平优、市场份额高、品牌影响大、发展前景广的中小企业，由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三个层次组成。



“两区”建设



《深化北京市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建设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工作方案》（国函〔2020〕123号）

《方案》提出，到2025年，北京将基本健全以贸易便利、投资便利为重点的服务业扩大开放政策制度体系，到2030年，基本建成与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相衔接的服务业开放体系。

《科技领域“两区”建设工作方案》



《商务领域“两区”建设工作方案》



《文化旅游领域“两区”建设工作方案》



《航空服务领域“两区”建设工作方案》



《数字经济领域“两区”建设工作方案》



《金融领域“两区”建设工作方案》



《医疗领域“两区”建设工作方案》



《专业服务领域“两区”建设工作方案》



《教育领域“两区”建设工作方案》





《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国发〔2020〕10号）

《总体方案》明确，北京自贸试验区的实施范围 119.68 平方公里，涵盖科技创新片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高端产业片区 3 个片区。科技创新片区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与健康、科技服务等产业，打造数字经济试验区、全球创业投资中心、科技体制改革先行示范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重点发展数字贸易、文化贸易、商务会展、医疗健康、国际寄递物流、跨境金融等产业，打造临空经济创新引领示范区；高端产业片区重点发展商务服务、国际金融、文化创意、生物技术和大健康等产业，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承载地、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和国际高端功能机构集聚区。

科技创新片区



《关于促进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科技创新片区海淀组团产业发展的若干支持政策》

高端产业片区



《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首批产业政策》



《关于促进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大兴组团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

国际商务服务片区



《关于促进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朝阳组团产业发展的若干支持政策》



《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顺义组团产业促进政策措施（第一批清单）》



《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通州组团产业促进政策》



“两区”全产业链全环节开放改革专项方案

全产业链开放

《北京市科技创新开放发展行动方案》

《北京市数字经济全产业链开放发展行动方案》（京经信发〔2022〕41号）：构建数字技术创新生态，超前布局 6G、未来网络、类脑智能、量子计算等未来科技前沿领域。

《“两区”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开放发展行动方案》（京金融〔2022〕249号）：探索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切实提升绿色金融服务水平。

《北京市生物医药全产业链开放实施方案》：对北京市生物医药产业从研发到临床应用等各环节实现全产业链覆盖，推动市场准入、国际研发合作、研发用物品通关“三个便利化”。

全环节改革

《“两区”建设国际人才服务保障全环节实施方案》

《“两区”建设知识产权全环节改革行动方案》：探索建立“两区”知识产权保护专门机制，提升司法保护水平，加强前沿科技保护，增强知识产权全球影响力。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综合保税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京政发〔2021〕33号）：鼓励天竺、大兴、亦庄、中关村综保区精准聚焦发展优势产业。

《北京市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全环节改革行动方案》：简化单证办理手续，优化进出口货物通关模式和外贸企业经营环境。

《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投资自由便利专项提升方案》（京商资发字〔2022〕6号）：进一步优化自贸试验区投资环境，探索制定北京自贸试验区重点领域外资企业投资清单指引，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土地配置自主权，引领高标准投资权益保护。

《“两区”建设国际收支便利化全环节改革工作方案》（京商运指字〔2022〕3号）：提升经常项目和资本项目便利化水平，推广跨境人民币结算应用，强化国际收支风险防控和综合服务能力，增强市场主体活力和综合竞争力。



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北京加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总体方案》（国发〔2016〕52号）

《方案》提出了加强北京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重点任务。一是强化原始创新，打造世界知名科学中心；二是加快技术创新，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三是推进协同创新，培育世界级创新型城市群；四是坚持开放创新，构筑开放创新高地；五是推进全面创新改革，优化创新创业环境。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规划》

规划明确，到2025年，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基本形成，建设成为世界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到2035年，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创新力、竞争力、辐射力全球领先。



《首都科技创新券资金管理办法》（京财科文〔2018〕529号）

《管理办法》提出，北京市实施科技创新券，资金来源于北京市财政科技经费。创新券主要用于鼓励北京市小微企业和创业团队充分利用国家级、北京市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以及经认定的公共服务机构的资源开展研发活动和科技创新。



《关于对科技创新企业给予全链条金融支持的若干措施》（京金融〔2022〕190号）

《若干措施》明确提出将建立上市支持、产品创新、风险补偿等七大机制，加大对科技创新企业的创业投资、银行信贷、上市融资等多方式全链条金融支持力度，有力支撑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数字经济建设



《北京市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十五届〕第89号)
《条例》规定加快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和推进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以数字产业化发展和产业数字化改造,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增强关键技术创新能力,提升核心产业竞争力和加快培育新业态新模式。



《北京市关于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的实施方案》
《方案》提出,北京将通过5至10年的接续努力,打造引领全球数字经济发展的“六个高地”:城市数字智能转型示范高地、国际数据要素配置枢纽高地、新兴数字产业孵化引领高地、全球数字技术创新策源地、数字治理中国方案服务高地、成为数字经济对外合作开放高地。





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北京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2021—2025 年）》

《方案》提出，北京将实施“十大专项行动”，稳步推动 173 项重点任务和 111 个重点项目高质量落地，力争通过 5 年左右的时间，率先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竞争力和美誉度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促进首店首发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京商消促字〔2022〕14 号）

《若干措施》升级首店政策，提出建立品牌首店首发服务体系、支持品牌首店落地发展、打造全球品牌首发首秀展示平台、支持商业品牌总部发展四个部分八条具体措施，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积极性和创新性，优化消费新供给，挖掘消费新亮点，激发消费新潜能，共同助力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人才发展



《关于优化人才服务促进科技创新推动高精尖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 （京政发〔2017〕38 号）

《若干措施》明确，凡是符合北京高精尖产业发展方向并达到一定条件的科技创新人才、文化创意人才、金融管理人才、专利发明者和本市紧缺急需的人才，均可申请引进北京，高层次国内人才最快 5 个工作日办理完成引进手续。



《北京市引进人才管理办法（试行）》（京人社调发〔2018〕38号）

《管理办法（试行）》旨在加大对科技创新、文化创意、体育、国际交往中心建设、金融、教育医疗、高技能等七类人才的引进力度，建立优秀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同时建立自由职业者引进通道，对符合条件的人才均可申请办理引进手续。



《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急需紧缺”外国人才认定办法》 （京科专发〔2019〕168号）

《办法》重点面向本市科技、金融、教育等服务业重点领域和高精尖产业法人机构，对其聘用的急需紧缺外国人才，但外国人才现实条件尚未达到外国高端人才（A类）标准的，经认定后，可以按照外国高端人才（A类）申请办理与聘用（劳动）合同期限一致的工作许可，对学历、工作经历及无犯罪记录证明实行“容缺受理”，享受“绿色通道”服务。



《关于持永久居留身份证外籍人才创办科技型企业的试行办法》（京科发〔2020〕6号）

《试行办法》明确，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天竺综合保税区及中德产业园、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及中日产业园等区域试点实施“持有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的外籍人才”在创办“科技型企业”方面享受国民待遇。



《关于支持外籍人员使用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创办企业享受国民待遇的实施意见》 （京市监发〔2021〕73号）

《实施意见》提出，支持外籍人员使用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在科技服务、数字经济和数字贸易发展、金融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商贸文旅服务、健康医疗服务、专业服务等服务业重点领域创办企业，依法享受国民待遇。



《北京全面深化实施国家移民管理局十二项移民出入境便利政策措施》

12项措施服务国家开放发展战略，全面深化出入境领域“放管服”改革，为广大涉外企业引进外籍技术、管理人才，吸引外国人来华创新创业提供政策支持。涉外企业和外籍人员可登陆“网上北京市公安局”，或拨打全市统一服务电话010-12367咨询和了解政策详情。



主要产业园区重点政策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 知识产权局关于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特定区域技术转让企业所得税试点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61号）

自2020年1月1日起，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朝阳园、海淀园、丰台园、昌平园、顺义园、大兴-亦庄园6个园区内注册的居民企业，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2000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20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海淀园）股权激励分期纳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2〕16号）

自2022年1月1日起，对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海淀园）注册的上市高新技术企业授予个人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可自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解禁或取得股权激励之日起，3年内分期缴纳个人所得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海淀园）开展基础研究税收政策试点的通知》（财税〔2022〕17号）

自2022年1月1日起，对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海淀园）注册的居民企业，出资与国家或北京自然科学基金联合设立开展基础研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公益性基金的支出，允许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加计扣除比例按企业适用的现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规定执行。



中关村示范区“1+5”系列资金支持政策



“1”——《关于推动中关村加快建设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措施》 (京科发〔2022〕4号)

《若干政策措施》是5个资金办法的统领性文件,与5个资金支持政策共同形成“一揽子”资金支持措施,以加快打造世界领先科技园区为目标,充分发挥市级财政科技资金引导作用,持续优化科技资源配置机制,积极适应创新范式变革趋势。

“5”——推动《若干政策措施》落地的5个资金支持政策文件: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提升企业创新能力支持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京科发〔2022〕5号):提出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关键技术创新、支持培育前沿技术企业等9项支持内容;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促进科技金融深度融合发展支持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京科发〔2022〕6号):提出支持长期资本参与科技创新投资、引导投资机构开展早期硬科技投资等10项支持内容;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支持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京科发〔2022〕7号):提出支持高品质科技园区建设、支持建设标杆型孵化器等7项支持内容;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环境支持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京科发〔2022〕8号):提出支持科技成果概念验证平台建设、支持技术转移机构建设等22项支持内容;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提升国际化发展水平支持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京科发〔2022〕9号):提出支持在海外设立科技园区、实施外资研发中心激励计划等11项支持内容。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一区多园协同发展支持资金管理办法》
(中科技园发〔2019〕19号)**

《办法》明确，从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专项资金中列支中关村示范区一区多园协同发展支持资金，进一步发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在推进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中的重要作用，促进中关村示范区一区多园创新驱动和协同发展。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优化创业服务促进人才发展支持资金管理办法》
(中科技园发〔2019〕20号)**

《办法》旨在贯彻落实《北京加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总体方案》，进一步打造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双创升级版，不断优化中关村示范区创业服务体系，吸引优秀人才到中关村示范区创新创业。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加快四大主导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京技管〔2020〕48号)

《意见》指出，为加快推动开发区（亦庄新城）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汽车和新能源智能汽车、生物技术和大健康、机器人和智能制造产业高质量发展，每年安排 100 亿元资金支持高精尖产业落地发展，到 2022 年初步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创新型产业集群和科技服务中心”。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加快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打造高精尖产业主阵地的若干意见》（京技管〔2022〕8号）

《若干意见》提出，围绕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强化国家战略，布局科技创新重大专项，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对符合条件的单位，给予研发投入最高 50% 的资金支持，支持金额最高为 5000 万元。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持高精尖产业人才创新创业实施办法（试行）》 (京开党〔2020〕92号)

《实施办法》提出每年设立 10 亿元专项资金支持人才发展，适用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汽车和新能源汽车、生物技术和大健康、机器人和智能制造四大主导产业和其他战略新兴产业、高端服务业以及总部基地中的企业和各类人才。



投资北京·北京外商投资指南 (2022-2023)

投资服务





银河SOHO

STEPHENSON HARWOOD 史提芬遜哈福德

SALTSPACE

珍惜一生血汗 远离非法集资

04



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营商环境是城市发展的重要软实力。近年来，在完善的顶层设计和蹄疾步稳的改革举措之下，北京市逐渐形成了更具活力、更高效开放的营商环境：

- 先后出台**优化营商环境率先行动改革实施方案**、**三年行动计划**和**1.0-6.0 营商环境系列改革政策**，力争在制度创新上实现更大突破；
- 国家营商环境评价**连续三年成绩优异**，28项改革举措被国办在全国复制推广；
- 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制定**出台多项助企纾困举措**，帮助困难行业积极应对疫情影响，渡过难关；
- 成为**首批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打造我国营商环境试点改革的“导向标”。

立法优化，北京优化营商环境不止步

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重要的制度基础



《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十五届〕第82号）

《条例》明确，北京将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构建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营商环境制度，让市场主体少跑腿、不跑腿。

全国首例5年营商环境专项规划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优化营商环境规划》（京政发〔2021〕24号）

《规划》提出356项具体任务措施，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自由便利的投资贸易环境、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和开放包容的人文环境。



北京营商环境改革 6.0 版



《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京政办发〔2023〕8号)

《实施方案》囊括 237 项改革任务，包括着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重点营造良法善治的法治环境，主动营造开放包容的投资贸易环境，全面营造便利高效的政务环境和共同营造京津冀一流营商环境。6.0 版改革的总体目标就是以更大力度推动重点领域改革实现从“量变”到“质变”，大幅提升企业获得感助力各类经营主体更好更快发展。

“证照分离”改革持续深入



《北京市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工作方案》 (京审改办发〔2021〕5号)

《工作方案》明确，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在北京全市范围内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全覆盖清单管理。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推行“证照分离”改革。

开创性制度突破，首都营商环境实现“领跑”跃升



保持领先

中国社科院 2021 年中国城市营商环境竞争力排行榜



位居前列

全国工商联 2022 年度万家民营企业评营商环境调查



综合排名位居第二，仅次于东京

清华大学产业发展与环境治理研究中心 (CIDEG) 与 APEC 中国工商理事会《亚太城市产业可持续性指数 (2022)》



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持续保持全国领先

《省级政府和重点城市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调查评估报告 (2022)》



市场主体数量达

208 万户

增长近 7 成

◎ 行政审批事项精简 **51%**，申请材料压减 **74%**，办理时限压减 **71%**

◎ 率先建成首贷中心、续贷中心、确权中心，办理贷款审批 **1.3 万** 余次、贷款金额超 **520 亿元**

◎ 12345 热线增设企业服务功能，解决率达到 **91%**



对标国际，北京正全力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高地

企业开办

- ◎ 企业开办、营业执照办理、员工登记、涉税事项、银行账号**一网通办**
- ◎ 全流程“免费办”
- ◎ 平均时间**缩至 0.5 天**
- ◎ 香港、澳门地区非自然人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可**采用简化版公证书**

建筑许可

- ◎ **“多规合一”**：一次性告知企业建设条件和评估要求等，企业“最多跑一次”
- ◎ 符合规模的限额以下工程**可不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
- ◎ **多测合一**：同一标的物只测一次、同一测绘事项由一家单位完成、同一测绘成果只提交一次
- ◎ 在指定建筑项目中**实行建筑师负责制**
- ◎ 推行**竣工联合验收**

不动产登记

- ◎ 全业务类型“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实现**不动产登记证照电子化**
- ◎ 企业间非住宅存量房转移登记等**13 项业务实现“全市通办”**
- ◎ 社会投资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竣工联合验收、不动产登记同步办理**

政府采购

- ◎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占比 40% 以上
- ◎ **招标投标全流程线上办理**，一套 CA 证书兼容互认
- ◎ 简化供应商资格条件形式审查的证明材料

跨境贸易

- ◎ “两步申报” “提前申报” 模式实现**高效通关**
- ◎ 推行多种灵活查验方式：预约查验 | 延时查验 | 下厂查验 | 入库查验等
- ◎ “企业单证保管箱” 服务功能，方便企业开展贸易征信、跨境金融、存证溯源等业务：
智能归集 | 高效管理报关单 | 退税单 | 税费单 | 合同 | 发票 | 装箱单等单证

办税事项

- ◎ 实现办税缴费**自动计税、自动申报、线上缴纳**
- ◎ 实现增值税发票**“全票种、全流程、全线上”**自动审批
- ◎ 提供申领、开具、交付、查验电子发票**24小时免费服务**





投资流程

企业开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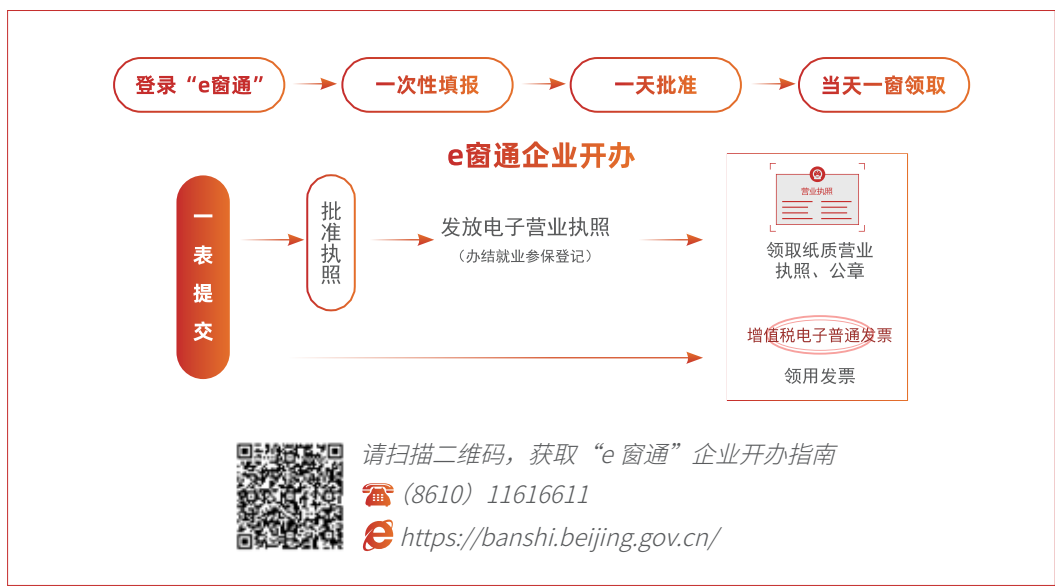
申请资料

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原件 | 公司章程原件 | 投资者的主体资格文件 |
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文件 | 住所（经营场所）合法使用文件 |
批准文件（许可证件） | 告知承诺书 |

申请方式

企业申请营业执照的同时，即可**免费刻制公章，办理涉税事项、五险一金、银行开户服务**等业务。

◎ 现场申请 ◎ 网上申请





北京市及各区政府开办大厅地址及咨询电话

开办大厅	地址	咨询电话 [8610]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六里桥西南角) 北京市政府服务中心一层B岛	11616611
东城区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52号 东城区政务服务中心一层	65289733
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8号楼D座 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二层	66007070
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霄云里1号 朝阳区政务服务中心	64668900
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南路甲29号 海淀区政务服务中心二层	82827588
丰台区	北京市丰台区南苑路7号 丰台区政务服务中心	63442600
石景山区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64号 石景山区政务中心南区一层	88795976
门头沟区	北京市门头沟区滨河路72号二层 门头沟区政务服务中心	69859423
房山区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昊天北大街38号CSD 商务广场房山区政务服务中心二层市场监管区	81312718
顺义区	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3号院 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	89448087
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东街48号二区 北京城市副中心政务服务中心	69547016
大兴区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路18号院3号楼一层 大兴区商事税务分中心	81299489
密云区	北京市密云区新东路285号 密云区政务服务中心	69041054
怀柔区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大街53号 怀柔区科学城政务服务中心	69687705
昌平区	北京市昌平区龙水路22号院4号楼一层 昌平区政务服务中心	60718008
平谷区	北京市平谷区林荫北街13号一层 平谷区政务服务中心	89988750
延庆区	北京市延庆区庆园街60号二层 延庆区政务服务中心	69103252
燕山地区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岗南路东一巷6号(石化新材料燕山产业基地)A座 房山区燕山地区政务服务中心	80346111
经济技术开发区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0号亦城国际中心裙楼一层102 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区企业准入服务厅	67857878



企业年报“多报合一”

全国范围内已实现原工商（市场监管）、人力社保、统计、海关部门企业年报的“多报合一”。企业应当按年度在规定的期限内，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示，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查询。

外商投资年度信息报告

报送主体

- ◎ 外国投资者直接在中国境内投资设立的公司、合伙企业；
- ◎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
- ◎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分支机构；
- ◎ 外商投资性公司、创业投资企业、以投资为主要业务的外商合伙企业在境内投资设立的企业。

报送时间及方式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北京站（<https://bj.gsxt.gov.cn/index.html>）报送年度报告。相关数据信息将在商务、市场监管、外汇部门间实现共享。

公示渠道

应向社会公示或企业同意公示的外商投资经营信息，将通过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系统的公示平台（wzxxbg.mofcom.gov.cn/gspt）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向社会公示。

报送内容

外商投资企业年度报告内容，参见《关于外商投资信息报告有关事项的公告》（商务部公告2019年第62号）。





项目核准和备案

一般项目

在《北京市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8年本）》以外的企业投资项目，实施备案管理。

备案机关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负责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工业用地上符合产业政策及用地规划要求的工业研发类项目、工业项目不可或缺的配套建筑备案。

发展改革部门：负责其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其他用地上的研发类项目、工业用地上依法调整产业结构为文创、商业办公等其他项目、汽车整车和其他投资项目。

备案信息

- ◎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 ◎ 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
- ◎ 项目总投资额
- ◎ 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声明

办理时限

办理时限 0.5-5 个工作日。

办理平台



请扫描二维码
访问北京市投资项目
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请扫描二维码
了解网上申报流程

社会投资低风险工程申报

北京市针对新建社会投资低风险工程，实行“一表式”申请和受理。外商投资项目属于低风险项目范围的，按照低风险项目有关规定办理项目备案。

“一表式”申请和受理

- ◎ 项目单位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时，同步申请办理项目备案；
- ◎ 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审核通过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时，备案机关通过系统即时自动办理项目备案；
- ◎ 备案证明应通过系统即时自动生成。



请扫描二维码
获取社会投资低风险工程“一表式”受理填报指引



外商投资项目核准

核准机关

北京市及各区和改革委员会

申请材料

- ◎ 项目核准的请示（含初审意见）
- ◎ 项目申请书
- ◎ 中外投资各方的企业注册材料
- ◎ 投资意向书 / 增资、并购项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 / 股东会决议
- ◎ 有效规划意见

预约办理

◎ 电话预约：

(010) 89150737


(010) 89150738


◎ 网上预约：



请扫描二维码
了解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办理流程和办理渠道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5 号

 (8610) 55590178

 <http://fgw.beijing.gov.cn/>

北京市各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话

地区	电话 [8610]	地区	电话 [8610]
东城区	64079927	通州区	69546553
西城区	82141179	顺义区	69441363
朝阳区	65012644	大兴区	61298109
海淀区	88497066	昌平区	69742252
丰台区	83656311	平谷区	89999157
石景山区	88699333	怀柔区	69641622
门头沟区	69842187	密云区	69042988
房山区	69379331	延庆区	60166025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

登记机关

企业所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

设立手续

① 《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备案）申请书》。

② 外国（地区）企业住所证明和存续 2 年以上的合法营业证明。指隶属外国（地区）企业所在国家或者地区有关部门出具的外国（地区）企业存续 2 年以上的主体资格文件或其他有关营业证明。

③ 外国（地区）企业的章程或者组织协议。

④ 外国（地区）企业出具的对有权签字人的授权或证明文件。

⑤ 外国（地区）企业对首席代表、代表的任命文件。

⑥ 同外国（地区）企业有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

第①至⑥项的文件应经外国企业所属国家或地区公证机关及其有权机构认证，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或代管该地区）使领馆认证。如其本国与我国没有外交关系，则应当经与我国有外交关系的第三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再由我国驻该第三国使（领）馆认证。某些国家的海外属地出具的文书，应先在该属地办妥公证，再经该国外交机构认证，最后由我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港澳台地区企业代表机构有关文件的公证认证按现行规定办理。

⑦ 首席代表、代表的简历和身份证明。

⑧ 代表机构驻在场所的合法使用相关文件。

⑨ 批准机关的批准文件。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代表机构从事的业务活动须经批准的，应当取得批准。

⑩ 按照中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规定设立从事营利性活动的代表机构，还应当依法提交相应文件。

⑪ 代表机构设立登记，外国（地区）企业应当在登记机关指定的媒体上向社会公告。

⑫ 同外国（地区）企业有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为中国大陆地区境内金融机构的，无需公证认证。

⑬ 提交的文件若用外文书写，需提交中文翻译，并附翻译单位或翻译人员相关信息。

注：上述规定适用于根据《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外国企业申请在中国境内设立从事与该外国企业业务有关的非营利性活动办事机构。

年度报告制度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应当于每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北京）（<https://bj.gsxt.gov.cn/index.html>）申报、办理年报手续。



请扫描二维码，
获取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年报公示操作指南



外汇管理

经常项目外汇管理

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登记

具有真实货物贸易外汇收支业务需求的在北京市注册企业，凭《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登记申请表》、营业执照向北京外汇管理部申请办理“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登记。



请扫描二维码
获取经常项目外汇业务
网上办理指南

税务备案电子化

2020年1月以来，国家外汇管理局与国家税务总局共同推动税务备案电子化建设：

- ◎ 实现数字外管平台税务备案信息线上核验功能
- ◎ 优化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及付汇电子化
- ◎ 简化企业税务备案及信息核验业务办理
- ◎ 丰富税务备案办理渠道
- ◎ 简化分期结算合同的备案手续
- ◎ 优化免于税务备案的业务类别



请扫描二维码
访问国家外汇管理局
数字外管平台 (ASOne)

资本项目外汇管理

境内直接投资外汇管理

外商投资企业可依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和其他相关材料到辖内银行办理境内直接投资相关外汇登记。

境内直接投资项下便利化政策

◎ 取消非投资性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金境内股权投资限制

允许非投资性外商投资企业在不违反现行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且境内所投资项目真实、合规的前提下，依法以资本金进行境内股权投资。

◎ 实施资本项目外汇收入支付便利化政策

符合条件的外商投资企业将资本金、外债和境外上市等资本项目外汇收入用于境内支付使用时，可凭《资本项目外汇收入支付便利化业务支付命令函》直接在符合条件的银行办理，无需事前逐笔提交真实性证明材料。在满足真实性审核、交易信息采集等各项条件下，可采取简化单证形式等优化资本项目收入支付便利化业务的措施。

◎ 放宽资本项目外汇资金结汇使用限制

取消境内资产变现账户资金结汇使用限制，外商直接投资项下境内股权出让方接收外国投资者股权转让对价时，可凭相关业务登记凭证直接在银行办理账户开立、资金汇入和结汇使用手续。

放宽外国投资者保证金使用和结汇限制。外国投资者从境外汇入或从境内划入的保证金，在交易达成后，可直接用于境内合法出资、境内外支付对价等。取消保证金账户不得结汇的限制，允许交易达成或违约扣款时将保证金直接结汇支付。

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结汇后的人民币资金，可用于开立银行保函的保证金。

跨境融资管理

◎ 国家外汇管理局实行非银行债务人外债签约登记管理

外商投资企业可在全口径模式和“投注差”模式中自行选择一种模式开展跨境融资业务。北京地区非金融企业外债签约币种与提款币种和偿还币种可以不一致，但提款币种和偿还币种必须保持一致。

◎ 简化外债账户管理

允许北京地区非金融企业多笔外债共用一个外债账户。非金融企业办理外债签约登记后，新登记的外债可通过企业已有外债账户办理资金收付，可以多笔外债共用一个外债账户，无需对新登记外债开立对应外债账户。

◎ 扩大跨境融资便利化试点

中关村海淀园高新技术企业试点扩大至全市高新技术和“专精特新”企业，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和“专精特新”企业便利化额度统一提至 1000 万美元。

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

符合条件的跨国公司经北京外汇管理部备案后，可在北京地区银行开立国内资金主账户，集中运营管理境内外资金，办理外债和境外放款额度集中管理、经常项目集中收付汇和轧差净额结算等业务。





北京自贸试验区政策

◎ 优化经常项目外汇收支审核，银行按照展业三原则自主办理经常项目购付汇、收结汇及划转等手续。

◎ 自贸试验区企业开展跨国公司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其中关于上年度本外币国际收支规模“超过 1 亿美元”的要求调整为“超过 5000 万美元”。

◎ 对于境外机构按照规定能够开展即期结售汇交易的，允许试验区内银行为其办理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产品交易。

◎ 允许注册且营业场所均在试验区内的银行为境外机构办理其境内外汇账户结汇业务。

相关外汇管理法规及业务操作指引可登陆中国人民银行网站（www.pbc.gov.cn/）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网站（www.safe.gov.cn/）查询。

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

 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 39 号西金大厦 9 层

 (8610) 68559550

 <http://www.safe.gov.cn/beijing/>

税务管理


◎ 纳税人对报送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

◎ 纳税人办理“一照一码”信息采集以后，应按照税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进行相关税种的纳税申报；


◎ 纳税人可通过与税务机关、开户银行签署委托银行代缴税款三方协议或委托划转税款协议，开通委托银行划缴款业务，实现税款的快速缴纳和全程监控；

◎ 需要申领发票的纳税人，可按照发票办理事项依次办理发票票种核定、增值税税控设备发行等服务事项；申请增值税专用发票还需进行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8、10 号

 100044

 (8610) 12366

 <http://beijing.chinatax.gov.cn>



海关手续

报关单位备案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企业备案

◎ 未办理《营业执照》企业

申请人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时可同时勾选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 报关企业备案登记，补充填写相关海关备案信息（按照注册地址选择所属“注册关区”），企业无需再到海关递交纸本材料。

◎ 已办理《营业执照》企业

企业通过“单一窗口”“企业资质”子系统或“互联网+海关”进行信息录入后（按照注册地址选择所属“注册关区”），向所在地海关提出申请。

备案信息通过“中国海关企业进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进行公布。

海关不再核发《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需要获取书面备案登记信息的企业可通过“单一窗口”在线打印《报关单位备案证明》，并可到任一海关企管窗口加盖海关印章。

备案类别

进口食品进口商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

备案所在地

食品进口商应当向其住所地海关备案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应当向住所地海关备案

办理方式

“互联网+海关”

(<http://online.customs.gov.cn/ocportal/static/pages/home.html>) 在线提交

咨询热线

欢迎拨打“12360”海关服务热线，进一步了解相应内容。

知识产权海关保护

依申请保护措施

权利人发现侵权货物即将进出口并向海关申请保护的，海关依法予以扣留，由权利人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依职权保护措施

对中国海关发现的进出口侵权货物实施扣留并进行调查处理，认定侵权的，依法没收并处罚款。

如果您希望海关在进出口环节主动保护您所拥有的知识产权，需要向海关总署综合业务司申请知识产权海关备案 (<http://zhs.customs.gov.cn/zhs/index/index.html>)。



通关监管

企业可自主选择“一次申报”或“两步申报”模式。

“两步申报”通关模式：

- ①企业概要申报后经海关同意即可提离货物；
- ②企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完整申报。

◎ 深化“两步申报”模式改革

逐步扩大“两步申报”适用范围，允许大宗商品、转关货物开展“两步申报”；“两步申报”报关单采用“汇总征税”模式纳税的，企业汇总支付时限为完整申报计税处理完成后、下一个月第5个工作日结束前。（关于进一步优化京津冀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若干措施的公告（京津联合公告第8号））

◎ 深入优化容错机制

完善容错机制，精简差错要素，对由于装运配载、修改进口日期等原因造成货物变更运输工具的不予记录报关差错，进一步便利企业纠错改单，提升容错率，便利企业运用“提前申报”和“两步申报”模式。（关于进一步优化京津冀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若干措施的公告（京津联合公告第8号））

◎ 推进监管模式改革

优化作业流程，推进进口货物“两步申报”与“两段准入”监管作业衔接，全面推进“两段准入”监管模式。（关于进一步优化京津冀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若干措施的公告（京津联合公告第8号））

◎ 提高通关时效透明度

按季度公布进口报关业务量前100名代理报关企业整体通关时间。鼓励企业广泛应用“提前申报”“两步申报”等新模式，进一步压缩整体通关时间。（关于进一步优化京津冀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若干措施的公告（京津联合公告第8号））

◎ 扩大出口提前申报覆盖率

企业在货物备齐、集装箱装箱完毕并取得预配舱单电子数据后，可在货物运抵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前3日内向海关办理申报手续；货物运抵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后，海关办理货物查验、放行手续。（关于深化京津冀口岸营商环境改革进一步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若干措施的公告（京津联合公告第7号））

◎ 进一步推进口岸环节监管单证无纸化

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扩大监管证件网上办理种类。按照海关总署统一部署，开展检验检疫单证电子化改革，推进实施检验检疫证书电子化，企业可查询和打印相关证书信息。（关于深化京津冀口岸营商环境改革进一步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若干措施的公告（京津联合公告第7号））

◎ 全面推广进出口许可证电子化

在取消118个进口许可证和全面实现进口许可证申领和通关作业无纸化基础上，自2020年1月1日起对属于限制出口管理的货物实行出口许可证申领和通关作业无纸化，实现网上申报、网上办理、联网核查。（关于深入优化京津冀口岸营商环境进一步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若干措施的公告（京津联合

公告第6号))

◎ 精简报关随附单证

自2020年2月1日起,进口申报环节企业无需向海关提交装箱清单,出口申报环节企业无需向海关提交装箱清单、发票。(关于深入优化京津冀口岸营商环境进一步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若干措施的公告(京津联合公告第6号))

◎ 取消或简化办理进出口许可证证明

不再要求企业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对外经营者登记表复印件、外商投资企业批准或备案回执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材料,由政府内部联网核查。(关于深入优化京津冀口岸营商环境进一步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若干措施的公告(京津联合公告第6号))

税收优惠

进口税收

适用对象	货物种类	免征税种
符合《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鼓励类产业条目和《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条目的外商投资项目	在投资总额内进口的自用设备,除《外商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及《进口不予免税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目录》所列商品外 按照合同随设备进口的技术及配套件、备件	关税
加工贸易外商	不作价进口设备	关税
符合《享受“十四五”期间支持科技创新进口税收政策的外资研发中心条件》(财关税〔2021〕24号附件2)所列条件,并经审核部门审核列入名单的外资研发中心	进口国内不能生产或者性能不能满足需要的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教学用品	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
办理部门: 中关村海关、亦庄海关		





汇总征税

海关对符合条件的进出口纳税义务人在一定时期内多次进口货物应纳税款将实施汇总计征，在有效监管的前提下实现“先放后税，汇总缴税”。

申请条件

- ①除“失信企业”外，所有海关注册登记企业均可适用；
- ②申请企业为进出口报关单上的收发货人；
- ③开通海关税费电子支付功能；
- ④遵守海关税收征管法律法规，符合海关规范申报要求，及时纳税。

申请方法

企业可向注册地直属海关关税职能部门提交税款总担保备案申请，总担保保函受益人应包括企业注册地直属海关，并可根据企业需要选择其他进出口地直属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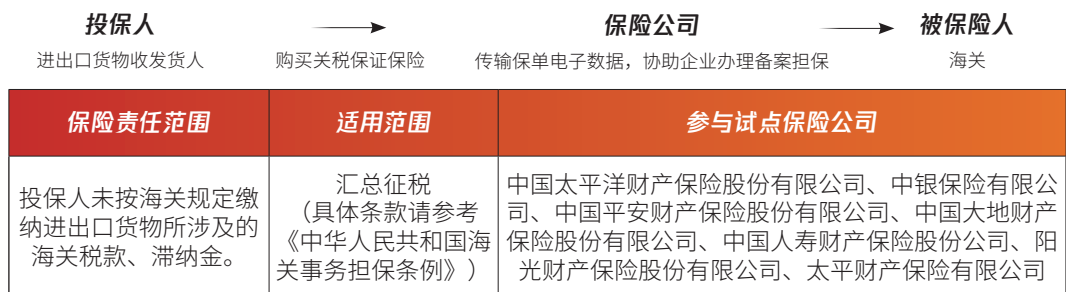


(8610) 12360



(8610) 85736420/85736436

关税保证保险业务



检验检疫便利政策咨询

便利措施	咨询部门	咨询电话 [8610]
中关村生物医药检验检疫试验区便利政策		
中关村生物医药检验检疫试验区便利政策	卫生检疫处	81318898/81318896
进出境生物材料、进出境非食用动物产品	动植物检疫处	81318857/81318858
推进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便利政策		
简化预包装食品等进境展品申报手续	进出口食品安全处	81318838
实施进口食用水生动物、进口水果等鲜活食用农产品快检快放	动植物检疫处	81318857 (进口食用水生动物)
		81318891 (进口水果)
对用于备案注册、研发测试和贸易洽谈等用途的进口食品化妆品样品，免于标签检验	进出口食品安全处	81318843

北京海关行政许可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	保税仓库设立审批		北京海关 (由所在地主管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规定》(海关总署令第105号公布, 海关总署令第240号修正)
2	出口监管仓库设立审批		北京海关 (由所在地主管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海关总署令第133号公布, 海关总署令第243号修正)
3	保税物流中心设立审批	设立保税物流中心(A型)	北京海关 (由所在地主管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物流中心(A型)的暂行管理办法》(海关总署令第129号公布, 海关总署令第243号修正)
4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企业注册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企业注册(直属海关审批)	北京海关 (由东城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监管区管理暂行办法》(海关总署令第232号公布, 海关总署令第240号修正)
5	过境动物、进境特定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审批	进境特定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审批(直属海关审批)	北京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
6	出境特定动植物及其产品和其他检疫物的生产、加工、存放单位注册登记		北京海关备注: 1. 出境粮食加工、仓储企业和出境活动物、非食用动物产品、饲料生产、加工、存放企业由北京海关受理; 2. 出境种苗花卉生产企业、出境新鲜水果(含冷冻水果)果园和包装厂、出境烟叶加工、仓储企业、出境竹木草制品生产加工企业、出境货物木质包装除害处理标识加施企业由所在地主管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
7	进出境动植物检疫除害处理单位核准		北京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
8	特殊物品出入境卫生检疫审批		北京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实施细则》
9	国境口岸卫生许可	口岸食品生产经营、饮用水供应单位卫生许可(隶属海关审批)	首都机场海关、大兴机场海关、天竺海关、车站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实施细则》
		口岸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卫生许可(隶属海关审批)	首都机场海关、大兴机场海关、天竺海关、车站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实施细则》《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土地管理

农用地转用和集体土地征收

建设占用土地，涉及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应当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确需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的，可以依法实施征收。



国有土地有偿使用管理

经营性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应当在北京市土地交易市场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交易等出让方式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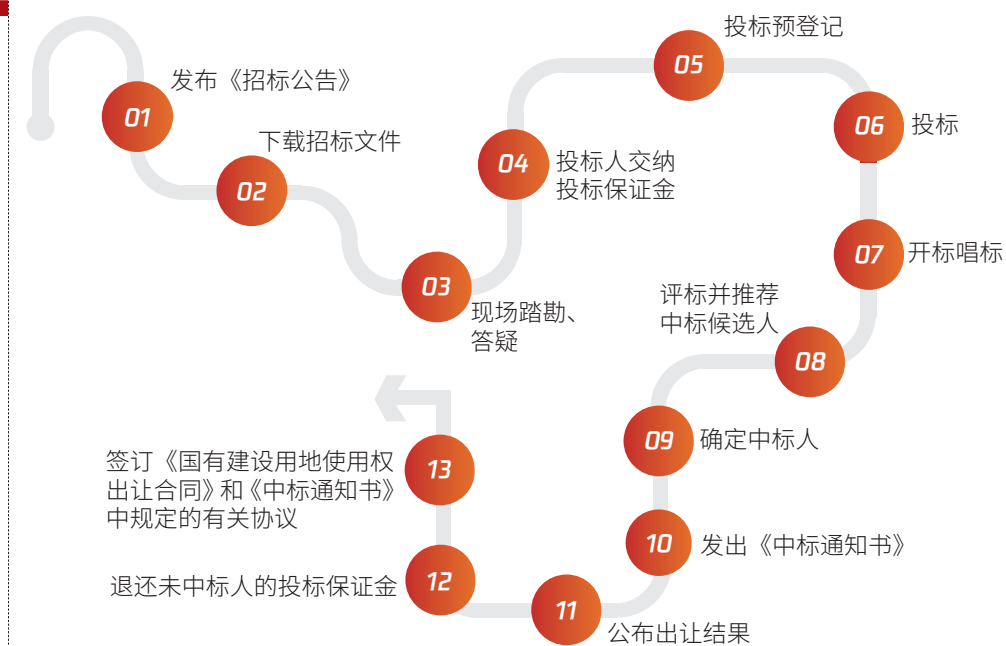
土地使用权出让最高年限

土地用途	出让最高年限
居住用地	70年
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用地	50年
综合或其它用地	50年
工业用地	50年
商业、旅游、娱乐用地	40年



经营性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办理程序

招标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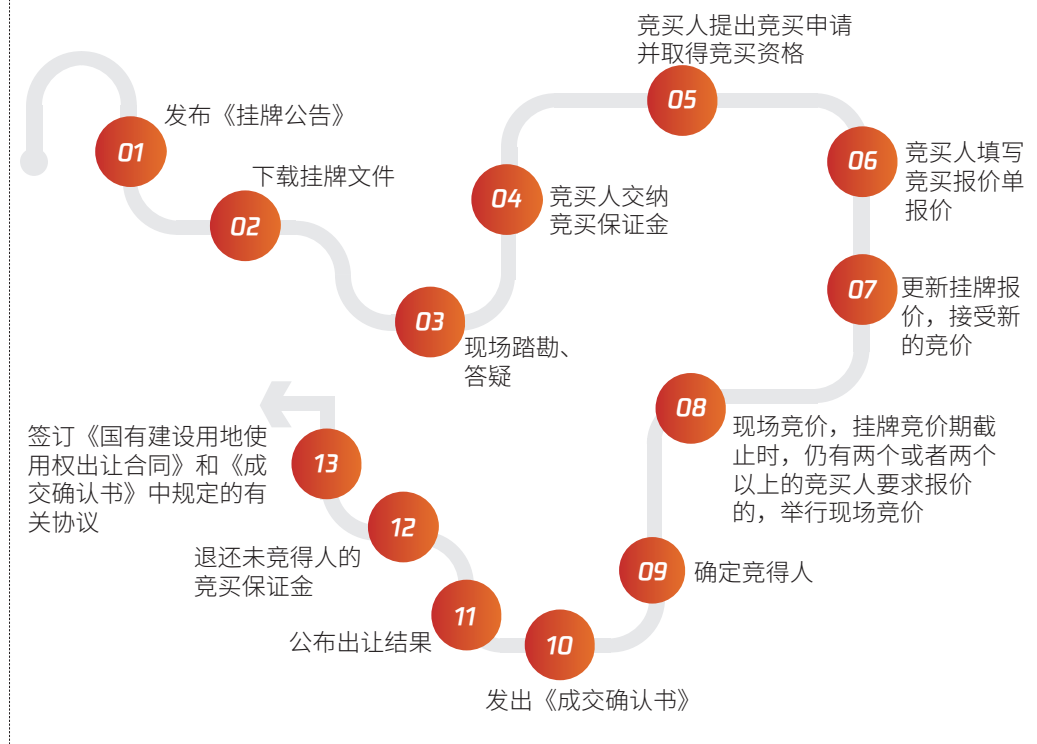


拍卖程序





挂牌程序



不动产登记

网上登记

北京市不动产登记平台：<http://bdc.ghzrzyw.beijing.gov.cn/eo/wizard/mainMenu.go>

现场办理

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负责办理在京中央单位、驻京部队、保密单位的不动产登记；各区登记中心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不动产（不含军产、央产、保密产）登记。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北京市通州区承安路1号院

101160

(8610) 80858586

<http://ghzrzyw.beijing.gov.cn/>



北京市各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联系方式

序号	单位全称	办公地址	咨询电话 [8610]
1	东城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地安门东大街 88 号	85861234
2	西城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 51 号	66007070
3	朝阳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红军营东路甲 8 号 (鸿懋商务大厦)	84998831
4	海淀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67 号海淀区政务服务中心八里庄分中心 3 层	60609304
5	丰台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丰台区南苑路 7 号丰台区政务服务中心二层	68917100
6	石景山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 165 号今鼎时代广场 D 座 6 层	68865488
7	门头沟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48 号	21724280 转 1
8	房山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昊天北大街 38 号 1 层 2 号厅;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新材料产业基地 A 座一层 (仅办理燕山地区部分登记业务)	81312689
9	通州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南路 196 号	80888950
10	大兴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大兴区永华南里 9 号楼 2 层	69261324
11	顺义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 3 号院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	69425703
12	昌平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昌平区景兴街 10 号院 1 号楼	89703954
13	平谷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平谷区林荫北街 13 号 (平谷区政务服务中心)	89992360
14	怀柔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怀柔区开放路 33 号 2 层怀柔区政务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分中心	69687497
15	密云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密云区新东路 285 号	69043359 (私产) 69085770 (公产)
16	延庆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延庆区庆园街 60 号延庆区政务中心三层	69148073
17	经济技术开发区 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2 号创新大厦 B 座三区一层	67888829
18	北京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 号 (六里桥西南角) 政务服务中心 2 层 C 岛综合窗口	89150318

备注:
 (1) 各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负责本行政区内不动产登记相关工作;
 (2) 北京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负责本市行政区域内部队、涉密单位、中央单位的不动产登记。



企业诉求响应

一般诉求

北京 12345 市民热线已开通企业服务功能。企业可通过拨打“12345”，反映在经营发展中遇到的、与北京市政府服务、政策制定和执行等有关的咨询、诉求和投诉举报。



50 个企业服务专席

实行“7x18”工作制

一周七天

18 个小时工作制

每天 6 时至 24 时

企业事项类型		反馈时限			
		即时	3 天	7 天	15 天
一般咨询类问题		★			
复杂咨询问题	涉及单个部门		★		
	涉及多个部门			★	
诉求类和投诉举报类	一般事项			★	
	复杂事项				★
设定时限内不能办结的		向企业反馈下一步工作措施和办结时间			

外商投资企业诉求

	机构名称	咨询电话 [8610]
北京市外商投诉协调机构	北京市商务局	55579291/55579343
北京市外商投诉受理机构	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65544915



在京生活

出入境管理

外国人永久居留申请

投资类申请

◎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鼓励类产业中，个人直接投资合计 50 万美元（实际缴付注册资本金）以上、申请及申请之日前连续三年投资情况稳定且纳税记录良好，并在北京设立了外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批准书》投资者一栏注明是申请者姓名的；

◎ 个人直接投资合计 200 万美元（实际缴付注册资本金）以上，申请及申请之日前连续三年投资情况稳定且纳税记录良好的，通过在北京设立外商投资企业或与中方投资者共同进行石油的合作勘探开发等方式进行投资，并在北京设立了外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批准书》投资者一栏注明申请人姓名的。

任职类申请

◎ 执行国家重点项目的；

◎ 在高新技术企业、鼓励类外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先进技术企业或者外商投资产品出口企业担任副总经理、副厂长等职务以上或者具有副教授、副研究员等副高级职称以上，以及享有同等待遇；

◎ 在北京重点高等院校担任教授、副教授以及享受同等待遇的；

◎ 中关村外籍华人：在中关村企业连续工作满 4 年、每年在中国境内实际居住累计不少于 6 个月；

◎ 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外籍华人：在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企业连续工作满 4 年、每年在中国境内实际居住累计不少于 6 个月；

◎ 在京工资性年收入和年缴纳个人所得税达到规定标准，经现工作单位推荐的外国人；

◎ 经北京人才主管部门认定的外籍高层次人才或者经北京科技创新主管部门认可企业聘任并担保的行业高级专业人才；

◎ 具有博士研究生以上学历且持工作类居留许可在北京工作的外籍华人。



特殊贡献类申请

- ◎ 对中国有重大、突出贡献以及国家特别需要的人员；
- ◎ 中关村外籍高层次人才；
- ◎ 中关村中国籍高层次人才外籍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 ◎ 中关村创业团队外籍成员和中关村企业选聘的外籍技术人才；
- ◎ 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外籍高层次人才。
- ◎ 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外籍创新创业人才；

家庭团聚类申请

- ◎ 夫妻团聚：中国公民或者在中国获得永久居留资格的外国人的配偶；
- ◎ 亲子团聚：未满 18 周岁的外籍未婚子女，投靠中国籍父母或已在中国获得永久居留资格的外国籍父母的；
- ◎ 亲属投靠。

投资、任职、特殊人员的配偶及其未满 18 周岁未婚子女申请

投资、任职、特殊人员的配偶及其未满 18 周岁未婚子女，可以随同投资、任职、特殊人员申请永久居留。



请扫描二维码

了解《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审批管理办法》政策详情



请扫描二维码

了解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人才出入境政策措施详情



请扫描二维码

了解《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外籍创新创业人才评估标准》制度详情



请扫描二维码

了解中关村各类人才居留许可办理方式



申请流程

- 1 网上填写信息 (<https://zwfw.gaj.beijing.gov.cn/crjffj/>)
- 2 选择预约时间 (自行打印申请表)
- 3 签到证大厅递交申请材料进行面签
- 4 缴费后领取证件

序号	申请地点
1	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接待大厅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 号二层 24-38 号窗口
2	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中关村外国人服务大厅  北京市海淀区双榆树北里甲 22 号院 102-108 号窗口
3	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分部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 号三层 C 区
4	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外国人出入境服务大厅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电子城 IT 产业园 304 楼 2-16 号窗口
5	北京市公安局顺义分局外国人出入境服务大厅  北京市顺义区天柱东路甲 3 号办公楼 4-7 号窗口
6	北京市公安局石景山分局外国人出入境服务厅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甲 3 号
7	北京市公安局通州分局外国人出入境服务厅  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北关大街 19 号
8	北京市公安局大兴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国人服务厅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10 号亦城国际裙楼二层



北京口岸签证便利

◎ 中关村创业团队外籍成员和中关村企业选聘的外籍技术人才、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创业团队外籍成员和企业选聘的外籍管理和技术人才，办妥工作许可证明的，可在北京口岸申请工作签证入境；来不及办理工作许可证明的，可在北京口岸凭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说明函件申请人才签证入境。

◎ 对经北京市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备案的中关村企业、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企业邀请前来实习的境外高校外国学生，可以凭借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说明函件，向北京口岸签证机关申请短期私人事务签证（加注“实习”）入境进行实习活动。

◎ 北京市人才主管部门认定的外籍高层次人才、北京科技创新主管部门认可企业聘雇的行业高级专业人才或者其他邀请单位出具证明属于高层次人才的外国人，可以向北京口岸签证机关申请人才签证。

◎ 计划来京投资或者创新创业的外国人，来不及办理工作许可证明的，可凭创业计划、申请人本人境内银行存款凭证（5万元人民币以上），以及《专利证书》（境外的需我国驻外使领馆认证）或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申请人本人在京投资凭证等，向北京口岸签证机关申请私人事务签证。

◎ 来京外籍人才（包括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签发A类工作许可证或工作许可通知的外籍人才、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的北京市外籍高层次人才）随迁的外籍子女，凭学校录取通知书及《外国留学生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1或JW202表），可在北京口岸签证机关申请学习签证。

◎ 符合国内重点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知名企业邀请的外国专家学者可根据入境事由提供相应申请材料，在北京口岸签证机关申请办理相应种类的口岸签证。





劳动和社会保障

劳动用工

招聘

外商投资企业招用本市登记失业人员及初次进入人力资源市场的本市人员及港澳台人员的，应在招用之日起 30 日内，到单位注册或经营所在地街道（乡镇）社会保障事务所办理，其就业登记和社会保险参保登记合并办理，就业登记信息以社会保险参保登记信息为准，不再单独办理。

聘用外国人才的，需向外国人来华工作事务中心申请工作许可手续：

- ①在境外申请《外国人工作许可通知》，入境后持 Z 签证申办《外国人工作许可证》；
- ②到北京市入境管理局签发工作居留许可。

申请材料下载：北京海外学人中心网站（<https://www.8610hr.cn/>）。

人员招聘和推荐服务

北京市人才服务中心所属北京市职业介绍服务中心为外资企业（包括港澳台资企业）提供招聘登记服务。



请扫描二维码
获取招聘登记服务

人事档案保管服务

人才北京市人才中心所属北京市人才档案公共管理服务中心为外资企业存档，包括集体存档。

工资标准

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	
全日制就业人员	不低于 2320 元人民币 / 月
非全日制就业人员	不低于 25.3 元人民币 / 时；法定节假日不低于 59 元人民币 / 时



社会保险

北京市社会保险费率

项目	企业缴费	职工缴费	缴费基数
基本养老保险	16%	8%	城镇职工以本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为缴费基数，企业以全部城镇职工缴费工资基数之和作为企业缴费工资基数
失业保险	0.5%	0.5%	用人单位上年职工平均工资
工伤保险	0.2%-1.9%（根据用人单位的类型确定费率）	不缴	企业全部职工工资总额
基本医疗保险 (含生育保险)	9.8%	2%+3元	城镇职工以本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为缴费基数，企业以全部城镇职工缴费工资基数之和作为企业缴费工资基数

新开办企业办理方式

◎ 通过“e窗通”平台注册，同步办理单位社会保险登记；填报单位信息提交后系统即时办结社会保险参保登记。


◎ 登录“e窗通”平台，点击“个人服务”进入网上办事页面，在申请企业开办的同时可直接填报员工信息，审核通过后直接生效，即时办结社会保险参保登记。


参加社会保险的外国人，符合条件的，依法享受社会保险待遇。在达到规定的领取养老金年龄前离境的，其社会保险个人账户予以保留，再次来中国就业的，缴费年限累计计算；经本人书面申请终止社会保险关系的，也可以将其社会保险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通州区清风路33号院4号楼

 101169

 (8610) 12333

 (8610) 55585074 (工作日 9:00—17:30)

 <http://rsj.beijing.gov.cn/>



北京市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电话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邮编
1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东城区长青园路长青园1号楼	84038437	100061
2	北京市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20号	66206008	100035
3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南里21号院	65090105	100025
4	北京市海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73号	68940680	100195
5	北京市丰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丰台区北京西站南路168号	63258855	100073
6	北京市石景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石景山区杨庄路66号	68861840	100043
7	北京市门头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门头沟区中门寺大街16号	69842444	102300
8	北京市房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西路5号	89367036	102488
9	北京市通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通州区运河西大街113号	69530221 (工作时间) 81537031 (非工作时间)	101100
10	北京市顺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顺义区北上坡路26号劳动大厦	89445703	101300
11	北京市昌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昌平区政府街1号	69746816	102200
12	北京市大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大兴区永华南里甲14号桐城行政办公楼	69236925 (服务电话) 69298217 (工作电话)	102600
13	北京市平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平谷区新平东路3号	69961443	101200
14	北京市怀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怀柔区开放路86号	89687155	101400
15	北京市密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康宝路15号	69043551	101500
16	北京市延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延庆区高塔街53号	69181846 (工作时间) 69102724 (非工作时间)	102100
17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5号朝林大厦	86355977	100176



投资成本

北京市水价

北京市非居民用水销售价格表

单位：立方米、元/立方米

用户类别		供水类型	阶梯	户年用水量	水价	其中		
						水费	水资源费改税	污水处理费
非居民	城六区	自来水	—	—	9.5	4.2	按照《北京市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3
		自备井	—	—		2.2		
	其他区域	自来水	—	—	9	4.2		
		自备井	—	—		2.2		
特殊行业			—	—	160	4		

北京市再生水价

再生水价格

按政府最高指导价管理，每立方米价格不超过 **3.5** 元



北京市电价

北京市居民生活用电销售电价表

用户	类别	分档电量 [千瓦时/户月]	电压等级	电价标准 [元/千瓦时]
试行阶梯电价用户	一档	1-240 (含)	不满 1 千伏	0.4883
			1 千伏及以上	0.4783
	二档	241-400 (含)	不满 1 千伏	0.5383
			1 千伏及以上	0.5283
	三档	400 以上	不满 1 千伏	0.7883
			1 千伏及以上	0.7783
合表用户	城镇合表用户	—	不满 1 千伏	0.4733
		—	1 千伏及以上	0.4633
	农村合表用户	—	不满 1 千伏	0.4433
		—	1 千伏及以上	0.4333
执行居民价格的 非居民用户	—	—	不满 1 千伏	0.5103
			1 千伏及以上	0.5003

注:

- 表中合表用户的电价标准均为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与合表用户的总表结算价。
- 未实行“一户一表”的合表终端居民用户，电压等级不满 1 千伏的，到户结算价按照 0.5103 元 / 千瓦时执行；电压等级 1 千伏及以上的，到户结算价按照 0.5003 元 / 千瓦时执行。
- 表中所列价格，均含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 0.1 分、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0.62 分、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0.196875 分。

北京市管道天然气价

北京市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表

		单位：元 / 立方米	
用气类别		采暖季价格	非采暖季价格
发电用气		2.7	2.27
供暖、制冷用气	城六区	2.88	2.45
	其他区域	2.64	2.21
工商业用气	城六区	3.3	2.87
	其他区域	3.06	2.63
压缩天然气加气母站	供居民用气	2.76	2.33

注：1. 采暖季价格执行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2. 非采暖季价格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起执行；3. 压缩天然气加气母站供居民用气价格继续执行 2.10 元 / 立方米。4. 文件依据：京发改〔2022〕1420 号



北京市供热价格

北京市非居民用供热销售价格表

单位：元 / 建筑平方米·采暖季

		非居民	
		城六区	其他区域
按面积收费		45	43
按热计量收费	基本热价	18	18
	计量热价	0.36 元 / 千瓦时 (98.9 元 / 吉焦)	0.33 元 / 千瓦时 (91.6 元 / 吉焦)
文件依据：京价（商）字〔2001〕372号、京发改〔2019〕1545号			

重点区域办公租金参考

北京拥有优质办公楼市场规模超过 1000 万平方米，全市租金水平约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 321.5 元，五大核心商圈租金约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 375.1 元。

2022 年第四季度北京重点区域写字楼租金水平

区域	甲级写字楼有效租金 [人民币 / 平方米 / 月]
中央商务区	358.02
金融街	606.4
燕莎	299.1
东二环	305.71
中关村	362.87
五大核心商圈总体	375.10
望京 - 酒仙桥	259.29
亚奥	335.51
亦庄开发区	113.02
丽泽金融商务区	176.85
通州运河商务区	152.75
其他 *	272.32
新兴商圈总体	228.31
全市总体	321.54
注：其他 * 为所列商圈之外的区域。 数据来源：戴德梁行《2022 年第四季度北京写字楼市场报告》。	



服务机构

商务部门

北京市商务局

 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院 5 号楼

 (8610) 55579777

 (8610) 55579779

 <http://sw.beijing.gov.cn>

北京市各区商务局联系方式

地区	电话 [8610]	地区	电话 [8610]
东城区	67079146	通州区	69543319
西城区	68012353	顺义区	69443513
朝阳区	65099185	大兴区	81298203
海淀区	88496768	昌平区	69741120
丰台区	63838670	平谷区	69962955
石景山区	68607227	怀柔区	69645258
门头沟区	69842571	密云区	89089310
房山区	81312935	延庆区	69101551



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办公楼8层西侧

✉ 100161

🕒 (8610) 12345

☎ (8610) 89153619

✉ xxwh@invest.beijing.gov.cn

🌐 <http://invest.beijing.gov.cn/>





北京各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名称	地址	电话 [8610]
东城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东城区东打磨厂街 (3-1 号) 汇泉大厦 2 层 224 室	87160616
西城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 2 号	83976722
朝阳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 2 号 望京科技园 A 座 4 层	84681259
海淀区投资服务中心	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路 6 号海淀招商大厦	88498950
丰台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丰台区七里庄路 20 号	63860065
石景山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18 号 区政府院内南楼 349	68607245
门头沟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高科大厦 3 号楼 3 层)	69803404
房山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昊天北大街 38 号 A 座	61309843
通州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通州区北皇木厂北街 3 号院 1 号楼城市会客厅大厦 20 层	69554111
顺义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 3 号院 1 号楼 C 区 9 层	89498830
大兴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大兴区兴华大街 3 段 15 号产促中心	81296330
昌平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9 号	69726240
平谷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平谷区林荫北街 13 号信息大厦 502 室	89994859
怀柔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怀柔区迎宾北路 7 号	69632620
密云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密云区水源东路 358 号 B 座 11、12 层	69027548
延庆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北京市延庆区康庄镇紫光东路 1 号镇	61164927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商合作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15 号 朝林大厦 905 室	67881316

投资北京·北京外商投资指南（2022-2023）

主办单位：北京市商务局
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协办单位：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北京市公安局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北京海关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金融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商合作局

主 编：丁 勇

副 主 编：孙 尧

编 委：王秉明 王琳琳 公 萍 尹 娇 丛林静 孙玉军 朱忠文 刘 强
刘俊兰 李建军 杜 磊 吴中南 陈海云 林远福 林 芳 周 静
柏际平 段爽丽 施辉阳 胡广豪 郭 睿 商 伟 黄 彬 蒙 洁
赵文捷（按姓氏笔画排序）

编 辑：马 立 王 磊 宁珂鑫 刘 佳 刘惠芳 朱 丹 李长贵 李晓伟
苏 倩 杨 光 张 毅 张 蕾 陈志洁 陈 辉 肖乐政 庞浩然
周 娟 郝晓星 贾 博 裴 旻（按姓氏笔画排序）

美术编辑：林书羽

策划承制：北京大思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